

版本号：

招标文件

（征求意见稿）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6 年中药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N510*****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编制

2026 年 XX 月 XX 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委托，拟对 2026 年中药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本项目为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政府采购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制度规定。

1.1. 采购项目编号：N510*****

1.2. 项目名称：2026 年中药采购项目

1.3. 招标项目简介

1、本项目共 7 个包，采购 2026 年中药饮片及颗粒一批。

1.4. 邀请供应商方式

本项目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招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发布。

1.5.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需要满足的一般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采购包 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采购包 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采购包 4：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采购包 5：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采购包 6：无。

采购包 7：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 1：

1、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 2：

1、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

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 3：

1、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 4：

1、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 5：

1、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采购包 6：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并同时具有中药饮片和颗粒剂生产范围。

采购包 7:

1、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1.6. 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登录地址：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入口。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以下简称“采购平台”）操作规范，并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要求进行操作。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活动的范围主要包括：获取招标文件，编制、签章、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解密投标文件和电子评标，签订采购合同等。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参加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活动；已按规定办理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供应商，按照采购平台操作规范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供应商，可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办事指南或者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询办理渠道。

供应商使用数字证书登录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系统操作和加盖电子印章确认的电子文书资料，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印章确认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应当加强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的日常校验和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能够正常使用，严格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 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 及签章服务电话：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1.7.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开始前，将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向投标人免费提供，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单。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由正文和附件组成，正文部分包括 pdf、word 两种格式版本，如内容有不一致的，以 pdf 格式内容为准。

1.8.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方式、地点

一、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投标人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1.9. 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金融服务平台

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中标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为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制定了《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成都市范围内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的中小微企业可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提出融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供应商信用融资补充事宜》）。

1.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

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青台山路 222 号

邮编：610101

联系人：董老师

联系电话：028-60659207

代理机构：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 2 栋 22 层 1 号

邮编：610000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 1：4178394.60 元 采购包 2：4179510.78 元 采购包 3：4174919.15 元 采购包 4：4174985.45 元 采购包 5：4186081.36 元 采购包 6：4547957.64 元 采购包 7：13009514.50 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可以在采购预算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三章。
2	评标方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2：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3：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4：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5：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6：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 7：综合评分法 （具体规则详见第五章）
3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1：不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2：不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3：不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4：不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5：不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6：不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7：不接受联合体

		如接受联合体，需符合以下要求： 一、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 三、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投标（响应）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5	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 1：不收取 采购包 2：不收取 采购包 3：不收取 采购包 4：不收取 采购包 5：不收取 采购包 6：不收取 采购包 7：不收取
6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少于前述规定天数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7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1）依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以中标金额（即各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并按以下费率标准（货物采购项目）下浮 5%收取：金额 100 万元以下，费率 1.5%；金额 100-500 万元，费率 1.1%；金额 500-1000 万元，费率 0.8%；金额 1000-5000 万元，费率 0.5%；金额 5000-10000 万元，费率 0.25%；金额 10000-100000 万元，费率 0.05%；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费率 0.01%。 （2）收款单位：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4）银行账号：*****。 （5）采购合同签订前向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6）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完成后，可按照以下温馨提示开具发票：方式①：供应商进入 http://sale.scbid.net/home 网站，登录系统（无账号供应商需按照提示注册账号），登录后进入“中标项目”页面，找到需要开票的项目点击“申请/领取中标通知书”，根据提示填写信息并上传支付回单扫描件，提交开票申请。方式②：供应商发送申请信息至 3391588189@qq.com 邮箱，发票开具后将直接发送至原申请开票邮箱。（邮件名称：申请开具发票金额 XX 元；邮件内容需明确：项目名称、付款截图、联系人、联系电话，开票信息注明专票/普票，专票需提供邮寄收件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8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9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 现场考察	采购包 1：否 采购包 2：否 采购包 3：否 采购包 4：否 采购包 5：否 采购包 6：否 采购包 7：否
10	是否召开开标前答疑 会	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
1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注： 1. 平台系统故障认定以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的系统运维通知内容为准； 2. 故障处理详见第二章规定。
12	报价/分值精确度	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 2 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保留。

13	实质性要求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评标程序中的符合性审查规定，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其他说明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 总则

2.2.1. 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由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和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解释。

2.2.2. 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在线组织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等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开展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出具评标报告等活动。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采购人、代理机构编制，是项目采购活动开展的基本依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并将更正后的招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过交易系统向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送更正信息；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人根据更正公告、更正信息要求，下载更正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原则上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视其为无效材料，但以下情形除外：

（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

（二）对于如生产厂家授权书、原厂技术证明资料及一些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或者行业认证等需要以非中文表述且不宜翻译为中文的。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

本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并且赔偿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使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报价★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其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或者结算标准，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对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的每一项报价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二、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进行价格修正的，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视同投标人不确认，其投标无效。

三、评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6. 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第六章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按照格式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没有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二、投标人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加盖电子印章和加密。

2.4.7.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将收到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单。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信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保存。

未按招标文件和采购平台操作规范编制、确认、加密、盖章和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二、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三、除投标人外，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调整修改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内容及提交状态。

2.4.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投标人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

2.5.1.1. 开标程序

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网上开标，在线解密投标文件。

2.5.1.2. 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除因平台系统故障导致投标人未按时完成解密外，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5.1.3. 有关要求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代理机构通过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可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予以答复。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成功提交或者成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中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人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通过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视同拒绝签订合同，其中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6. 合同签订、备案、履行及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书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三、政府采购合同自采购人和中标人在书面合同上签章之日起生效。

四、中标人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2.6.2.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6.3. 合同分包和转包★

2.6.3.1.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合同分包。

2.6.3.2. 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合同转包。

二、中标人将合同转包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4.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5. 履行合同

一、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二、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6.6. 履约验收方案

一、验收组织方式：

采购包 1：自行验收

采购包 2：自行验收

采购包 3：自行验收

采购包 4：自行验收

采购包 5：自行验收

采购包 6：自行验收

采购包 7：自行验收

二、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采购包 1：否

采购包 2：否

采购包 3：否

采购包 4：否

采购包 5：否

采购包 6：否

采购包 7：否

三、是否邀请专家：

采购包 1：否

采购包 2：否

采购包 3： 否

采购包 4： 否

采购包 5： 否

采购包 6： 否

采购包 7： 否

四、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采购包 1： 否

采购包 2： 否

采购包 3： 否

采购包 4： 否

采购包 5： 否

采购包 6： 否

采购包 7： 否

五、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采购包 1： 否

采购包 2： 否

采购包 3： 否

采购包 4： 否

采购包 5： 否

采购包 6： 否

采购包 7： 否

六、履约验收程序：

采购包 1：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 2：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 3：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 4：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 5：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 6： 分段/分期验收

采购包 7： 分段/分期验收

七、履约验收时间：

12、验收条件说明：每月结束，达到验收条件起 10 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 8.37%；

八、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采购包 1：（1）履约验收时间（因系统固化原因，“七、履约验收时间”不适用本项目，“履约验收时间”以此为准）：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采购包 2：（1）履约验收时间（因系统固化原因，“七、履约验收时间”不适用本项目，“履约验收时间”以此为准）：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采购包 3：（1）履约验收时间（因系统固化原因，“七、履约验收时间”不适用本项目，“履约验收时间”以此为准）：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采购包 4：（1）履约验收时间（因系统固化原因，“七、履约验收时间”不适用本项目，“履约验收时间”以此为准）：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采购包 5：（1）履约验收时间（因系统固化原因，“七、履约验收时间”不适用本项目，“履约验收时间”以此为准）：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采购包 6：（1）履约验收时间（因系统固化原因，“七、履约验收时间”不适用本项目，“履约验收时间”以此为准）：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采购包 7：（1）履约验收时间（因系统固化原因，“七、履约验收时间”不适用本项目，“履约验收时间”以此为准）：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九、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包 1：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2：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3：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4：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5：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6：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7: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十、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采购包 1: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2: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3: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4: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5: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6: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采购包 7: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十一、履约验收标准:

采购包 1:

(1) 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采购包 2:

(1) 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采购包 3:

(1) 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采购包 4:

(1) 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采购包 5:

(1) 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采购包 6:

(1) 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采购包 7:

(1) 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十二、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采购包 1: 无。

采购包 2: 无。

采购包 3: 无。

采购包 4: 无。

采购包 5: 无。

采购包 6: 无。

采购包 7: 无。

2.6.7. 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具体支付约定详见第三章。

2.7. 纪律要求

2.7.1. 保密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7.2.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和账户转出。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投标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三）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六）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七)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 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四、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五、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六、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七、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八、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十、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一、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二、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三、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前述第一至七条情形的，认定其投标无效；中标人有前述第二至七条情形之一的，认定中标无效。此外，将按照规定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属于恶意串通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对投标人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其中，对涉嫌串通投标罪的，移送公安机关侦查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三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利益，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投标人与采购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的，依照上述规定处罚。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应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投标人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除采购需求外的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由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答复；投标人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代理机构对答复主体存在争议的，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答复主体：采购人

联系人：董老师

联系电话：028-60659207

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青台山路 222 号

邮编：610101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技术发展部

联系电话：028-87797776-820/725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66 号 1 栋 17 层。

邮编：610000

三、投标人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投标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投标人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 1 份；（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可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投标人对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可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财政部门联系方式详见四川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及受理投诉联系方式。

八、法律责任

采购人、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机关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一）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

（二）对质疑不予答复或者答复与事实明显不符，并不能作出合理说明；

（三）拒绝配合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宜。

投标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标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2.9. 电子化采购特殊情形处理

代理机构应当制定电子化采购活动应急处置预案，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依法有效应对、处置电子化采购活动中出现影响采购活动顺利推进的各类特殊情况。

2.9.1. 平台系统故障处理

平台系统故障是指因平台所部署的基础软硬件环境、网络环境或者平台功能应用出现异常，导致的平台访问失败、数据出错或者规则失效等问题。

供应商在注册登录、获取采购文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和投标响应、签订采购合同过程中，遇到影响业务操作的平台系统故障，应当暂停操作，通过采购平台 4001600900 电话或者在线客服进行反馈，对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的系统故障，供应商应同时告知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电子化采购评审过程中，遇到系统故障的，向代理机构进行反馈，代理机构应及时进行核实，对影响采购活动开展的，应当暂停操作，并通过代理机构联络群或者开评标专线电话等渠道进行反馈。

平台运维单位负责平台系统故障的排查认定，对认定为平台系统故障的，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运维通知，明确故障类型、故障期间、影响范围、处理意见。故障排除后，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依据运维通知内容评估对项目采购活动的影响情况，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和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理，依法开展后续采购活动。如影响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提交投标响应文件、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或者评审中响应报价、澄清说明等的，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在故障排除后，根据有关规定依次顺延相关截止时间，并由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不得因平台系统故障免除平台用户应当承担的义务和法律责任。

对经核实排查认定不属于平台系统故障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评审委员会应按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和平台操作要求开展后续操作。

供应商使用的网络环境、计算机终端及软件、数字证书、电子印章等设施设备出现的故障，不属于平台系统故障。供应商应当在使用平台前做好必要的准备和验证工作，并承担准备验证不充分产生的不利后果。

2.9.2. 其他特殊情形处理

出标响应文件现采购活动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特殊情形，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平台系统实施的，或者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形，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规定和应急处置预案进行处理。如影响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提交投、解密投标响应文件或者评审中响应报价、澄清说明等的，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在故障排除后，根据有关规定依次顺延相关截止时间，并由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

2.9.3. 注意事项

出现前述特殊情形影响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属于供应商需要承担的风险。因故意行为造成平台系统故障或者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影响电子化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视为非法干预采购活动，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10. 样品评审

采购包 1：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 2：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 3：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 4：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 5：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 6：不需要样品评审。

采购包 7：不需要样品评审。

要求提供样品评审的项目，样品评审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线下样品评审规则和方式，不得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性待遇。样品评审应当全过程录音录像，形成书面评审记录上传至交易系统。

第三章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 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178394.6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178394.60

序号	采购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 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及 核心 产品	是否 涉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否 涉及 强 制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否 涉及 优 先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否 涉 及 优 先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1		小包装中 药饮片 (1)	1 (批)	4178394.6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采购包 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179510.78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179510.78

序号	采购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 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及 核心 产品	是否 涉及 采购 进口 产品	是否 涉及 强制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环境 标志 产品
1		小包装中 药饮片 (2)	1 (批)	4179510.78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采购包 3: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174919.15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174919.15

序号	采购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 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及 核心 产品	是否 涉及 采购 进口	是否 涉及 强制 采购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	----------------	------	------------------	-------------	----------	----------------------	----------------------	----------------------	----------------------	----------------------

							产 品	节 能 产 品	节 能 产 品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1		小包装中 药饮片 (3)	1 (批)	4174919.15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采购包 4: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174985.45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174985.45

序 号	采 购 品 目 名 称	标 的 名 称	数 量 （ 计 量 单 位 ）	标 的 金 额 （ 元 ）	所 属 行 业	是 否 涉 及 核 心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强 制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优 先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 否 涉 及 优 先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	----------------------------	------------------	--------------------------------------	---------------------------------	------------------	--------------------------------------	--	--	--	--

1		小包装中 药饮片 (4)	1 (批)	4174985.45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采购包 5: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186081.36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186081.36

序号	采购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 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及 核心 产品	是否 涉及 采 购 进 口 产 品	是否 涉及 强 制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否 涉及 优 先 采 购 节 能 产 品	是否 涉 及 优 先 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1		小包装中 药饮片 (5)	1 (批)	4186081.36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采购包 6: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547957.64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4547957.64

序号	采购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 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及 核心 产品	是否 涉及 采购 进口 产品	是否 涉及 强制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环境 标志 产品
1		配方颗粒	1 (批)	4547957.64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采购包 7：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009514.5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009514.50

序号	采购 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 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 行业	是否 涉及 核心 产品	是否 涉及 采购 进口 产品	是否 涉及 强制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环境 标志 产品
----	----------------	------	------------------	-------------	----------	----------------------	----------------------------	----------------------------------	----------------------------------	--

							产 品	能 产 品	能 产 品	境 标 志 产 品
1		散装饮片	1 (批)	13009514.5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 单位	报价 单位	最高限 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小包装中 药饮片 (1)	批	%	100.00	百分比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

采购包 2: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 单位	报价 单位	最高限 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	------	----------	----------	----------	------	------

1	小包装中药饮片 (2)	批	%	100.00	百分比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
---	----------------	---	---	--------	-----	---

采购包 3: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小包装中药饮片 (3)	批	%	100.00	百分比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

采购包 4: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小包装中药饮片 (4)	批	%	100.00	百分比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

采购包 5: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小包装中药饮片 (5)	批	%	100.00	百分比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

						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 10 元/克×80%=8 元/克)。
--	--	--	--	--	--	--

采购包 6: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配方颗粒	批	%	100.00	百分比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配方颗粒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

采购包 7: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散装饮片	批	%	100.00	百分比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

						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 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 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 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 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 为：10 元/克×80%＝8 元/克）。
--	--	--	--	--	--	---

★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炒酸枣仁	炒酸枣仁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蝉蜕	蝉蜕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法半夏	法半夏

采购包 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白芍	白芍

采购包 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北柴胡	北柴胡

采购包 6：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阿胶配方颗粒	阿胶配方颗粒

采购包 7：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黄药子	黄药子
---	--	-----	-----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6：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7：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	--------	------	------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6: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7: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	--------	------	------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6: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7: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3: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	--------	------	------

不涉及

采购包 4: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5: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6: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 7: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小包装中药饮片（1）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小包装中药饮片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	单位	最高单价 限价 (元)
			1	炒酸枣仁	kg	kg	1271.73
			2	西洋参	kg	kg	862.36

技术 要求	3	盐小茴香	kg	kg	57.49
	4	煨龙骨	kg	kg	564.80
	5	砂仁	kg	kg	587.24
	6	蛤蚧（大）	kg	kg	8690.94
	7	蜈蚣	kg	kg	4789.06
	8	炒冬瓜子	kg	kg	159.96
	9	炙红芪	kg	kg	1812.79
	10	葛根	kg	kg	60.44
	11	酒乌梢蛇	kg	kg	1488.85
	12	麸炒枳壳	kg	kg	100.13
	13	辛夷	kg	kg	271.84
	14	燂桃仁	kg	kg	173.86
	15	炒莱菔子	kg	kg	71.69
	16	地骨皮	kg	kg	276.14
	17	茯神木	kg	kg	89.73
	18	玄参	kg	kg	74.93
	19	炙淫羊藿	kg	kg	328.96
	20	钩藤	kg	kg	183.84
	21	盐泽泻	kg	kg	73.46
	22	清半夏	kg	kg	283.89
	23	九香虫	kg	kg	2648.87
	24	炒鸡内金	kg	kg	68.94
	25	鹿角胶	kg	kg	2463.98
	26	三七粉	kg	kg	448.41
	27	炙黄芪	kg	kg	120.89
	28	蜜瓜蒌皮	kg	kg	91.43
	29	乌梅	kg	kg	79.29
	30	南沙参	kg	kg	288.27
	31	紫苏叶	kg	kg	109.70

				32	荆芥	kg	kg	56.66	
				33	升麻	kg	kg	232.77	
				34	炒山楂	kg	kg	54.81	
				35	蜜白前	kg	kg	118.80	
				36	淡竹叶	kg	kg	70.08	
				37	盐知母	kg	kg	106.87	
				38	水牛角	kg	kg	133.46	
				39	大叶茜草炭	kg	kg	265.21	
				40	醋龟甲	kg	kg	413.72	
				41	鹿角霜	kg	kg	256.46	
				42	伸筋草	kg	kg	59.25	
				43	炒川楝子	kg	kg	104.61	
				44	大枣	kg	kg	50.61	
				45	炒白扁豆	kg	kg	81.87	
				46	盐益智仁	kg	kg	267.81	
				47	莲子	kg	kg	106.83	
				48	苏木	kg	kg	59.28	
				49	土鳖虫	kg	kg	167.12	
				50	醋三棱	kg	kg	79.71	
				51	木蝴蝶	kg	kg	127.78	
				52	板蓝根	kg	kg	79.51	
				53	酒女贞子	kg	kg	41.11	
				54	薤白	kg	kg	132.59	
				55	天冬	kg	kg	230.31	
				56	大血藤	kg	kg	56.95	
				57	艾叶绒	kg	kg	114.59	
				58	香橼	kg	kg	91.61	
				59	淡豆豉	kg	kg	61.54	
				60	茯苓皮	kg	kg	41.52	

				61	麸炒青皮	kg	kg	52.39	
				62	五加皮	kg	kg	248.44	
				63	半枝莲	kg	kg	70.02	
				64	半夏曲	kg	kg	156.82	
				65	炒稻芽	kg	kg	43.10	
				66	蒹蓄	kg	kg	43.13	
				67	稻芽（生）	kg	kg	44.07	
				68	生天南星	kg	kg	146.66	
				69	黄连（雅连）	kg	kg	6919.51	
				70	草豆蔻	kg	kg	124.58	
				71	白头翁	kg	kg	447.48	
				72	千里光	kg	kg	152.14	
				73	鹿衔草	kg	kg	128.75	
				74	大青叶	kg	kg	57.80	
				75	侧柏叶	kg	kg	39.43	
				76	赤小豆	kg	kg	45.28	
				77	茺蔚子	kg	kg	105.81	
				78	炒槐角	kg	kg	54.45	
				79	阳起石	kg	kg	54.04	
				80	生栀子	kg	kg	115.73	
				81	大蓟炭	kg	kg	88.39	
				82	五倍子	kg	kg	170.06	
				83	黄药子	kg	kg	46.37	
				84	粉葛	kg	kg	51.71	
				85	六神曲	kg	kg	64.38	
				86	山柰	kg	kg	135.35	
				87	椒目	kg	kg	38.18	
				88	紫荆皮	kg	kg	88.18	
				89	烫狗脊	kg	kg	127.95	

		注：招标文件第三章“3.1. 采购内容”中“标的名称”不适用于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填写以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为准。未按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的责任。如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对于标的信息无法新增的，供应商须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自行制作《中小企业声明函》相应内容并补充在投标文件中。 （二）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全新合格的产品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部分或全部通过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或省级药品招标采购平台）阳光采购、网上交易等采购的，按照国家及省市最新政策执行，本项目采购合同部分标的终止配送或全部自动终止配送（除最新政策中明确原合同可以继续执行的情形外）；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供应商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 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 年版）及《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实施之前，已按原标准生产并符合相关规定的中药饮片，按原执行标准执行）标准执行。在履约过程中，因国家或地方标准发生变化，应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中未全部涵盖本次采购的所有清单内容，如原标准中对新标准未涵盖的产品有具体标准要求，原有标准未废止可继续按原标准执行。如发现违反以上质量要求的问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药饮片制作规格应依照采购单位用药习惯和招标要求执行；药材不得出现虫蛀、
--	--	---

		霉变、走油酸败的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中药饮片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支持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规格、数量（装量）、产地、供应单位（生产企业）、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执行标准、质量合格标志。 （4）供应商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药品有效期的 2/3，并保证有效期内的中药饮片的质量；供应商配送的中药饮片超过生产日期一年或以上的，采购单位有权拒收；所供应的药品若出现破损、吸潮的质量异常情况的，供应商需无条件退换。 （5）在采购单位库存管理过程中发现剩余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滞销的药品，采购单位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6）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拒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7）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8）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成分含量测定）、紫外分光光度计（吸光度检测）、气相色谱仪（农残含量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ICP-MS 或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重金属含量测定）设备。（①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的图片；②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期间的任意一次质检记录）。 （9）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中药饮片追溯体系并实际运行，确保追溯信息的真实、完整（供应商需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的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内容至少包含：饮片名称、生产批号、生产厂家、产地、成品追溯码、生产日期、成品包装规格以及质检报告单）。
--	--	--

		(10)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饮片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11)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单位且经验收合格入库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12) 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配送的中药饮片道地药材品种比例$\geq 65\%$。(需提供承诺函并列明所投道地药材产品产地及道地药材的占比) (13) 供应商需保证为采购人供应的饮片产品均为能合法流通的饮片产品,若供应商供应的饮片产品涉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产品的,需随货向采购人提供药品批准文号。 2、配送要求 ★(1) 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2) 车辆配置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2 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非供应商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 (3) 人员配置要求: 1)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 4 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签订合同时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至少 2 名)及中标供应商与前述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备注:配送人员至少包含 2 名驾驶员。 2) 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4) 配送时间要求:供应商应配备足够数量的饮片,满足以下要求:按采购单位下达计划,提供饮片品种、规格和数量,需在 48 小时内运至交货地点,保证 1 周多次送货。 ★(5) 临时配送要求:如采购单位有临时配送要求,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交货地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	--	--

		3. 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需在成都市内实现本地化服务，至少包括在成都市内设立中转库房、投入针对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投标人需配备至少 2 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 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且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且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检验证明药品不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 对配送的中药饮片类若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包装，投标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 (三) 其他要求【注：此项不纳入”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中“技术要求”评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质量保障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配送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
--	--	--

			务团队管理。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应急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售后服务，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	--	--	---

采购包 2：小包装中药饮片（2）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	单位	最高单价限价 (元)
			1	蝉蜕	kg	kg	1953.51
			2	酒黄芩	kg	kg	162.46
			3	百合	kg	kg	194.40
			4	天麻	kg	kg	495.85
			5	麸炒苍术	kg	kg	279.42
			6	桔梗	kg	kg	129.13
			7	红芪	kg	kg	1722.08
			8	麸炒陈皮	kg	kg	70.26
			9	牡丹皮	kg	kg	287.82
			10	羌活	kg	kg	446.74

			11	郁金	kg	kg	152.43
			12	姜厚朴	kg	kg	76.07
			13	豆蔻	kg	kg	255.60
			14	前胡	kg	kg	264.89
			15	通草	kg	kg	1079.98
			16	赤芍	kg	kg	144.22
			17	醋五味子	kg	kg	181.11
			18	藿香	kg	kg	52.17
			19	炒吴茱萸	kg	kg	211.52
			20	阿胶珠	kg	kg	3978.53
			21	薄荷	kg	kg	64.22
			22	酒白芍	kg	kg	223.68
			23	苦参	kg	kg	89.30
			24	桂枝	kg	kg	48.54
			25	炒建曲	kg	kg	69.62
			26	地肤子	kg	kg	67.69
			27	蛇床子	kg	kg	79.36
			28	醋香附	kg	kg	64.50
			29	制川乌	kg	kg	285.95
			30	炒火麻仁	kg	kg	132.22
			31	海金沙	kg	kg	366.52
			32	炒芥子	kg	kg	56.88
			33	醋没药	kg	kg	244.14
			34	醋艾叶	kg	kg	76.43
			35	佛手	kg	kg	129.99
			36	盐补骨脂	kg	kg	68.88
			37	秦艽	kg	kg	206.11
			38	佩兰	kg	kg	54.11
			39	灯盏细辛	kg	kg	1427.24

			40	芦根	kg	kg	54.16
			41	沉香	kg	kg	1201.25
			42	金钱草	kg	kg	82.45
			43	浮海石（石花）	kg	kg	213.95
			44	紫苏梗	kg	kg	81.89
			45	煅牡蛎	kg	kg	46.55
			46	鹿角	kg	kg	962.08
			47	丝瓜络	kg	kg	195.01
			48	防己	kg	kg	469.87
			49	竹茹	kg	kg	67.29
			50	龙眼肉	kg	kg	130.89
			51	龙齿	kg	kg	773.80
			52	仙鹤草	kg	kg	54.42
			53	天葵子	kg	kg	205.33
			54	灵芝孢子(破壁)	kg	kg	3762.29
			55	九节菖蒲	kg	kg	544.79
			56	白及	kg	kg	389.41
			57	生石膏	kg	kg	37.23
			58	鸡矢藤	kg	kg	44.75
			59	乌药	kg	kg	96.53
			60	秦皮	kg	kg	45.00
			61	泽兰	kg	kg	58.86
			62	煅瓦楞子	kg	kg	42.48
			63	姜半夏	kg	kg	280.20
			64	海风藤	kg	kg	95.97
			65	炮姜	kg	kg	84.50
			66	生川乌	kg	kg	205.98

			67	青蒿	kg	kg	48.85
			68	漏芦	kg	kg	133.36
			69	土炒白朮	kg	kg	170.27
			70	草红藤	kg	kg	80.81
			71	茯神	kg	kg	148.30
			72	金荞麦	kg	kg	61.89
			73	生百部	kg	kg	118.94
			74	荔枝草	kg	kg	43.09
			75	降香	kg	kg	555.38
			76	楮实子	kg	kg	82.13
			77	冬葵子	kg	kg	79.54
			78	冬瓜皮	kg	kg	67.42
			79	穿心莲	kg	kg	64.69
			80	昆布	kg	kg	100.85
			81	苘麻子	kg	kg	53.67
			82	刘寄奴 (北)	kg	kg	81.89
			83	海藻	kg	kg	89.01
			84	生地榆	kg	kg	93.13
			85	番泻叶	kg	kg	66.37
			86	葛花	kg	kg	88.40
			87	夏天无粉	kg	kg	2669.80
			88	苹澄茄	kg	kg	108.43
		注：招标文件第三章“3.1. 采购内容”中“标的名称”不适用于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填写以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为准。未按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的责任。如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对于标的信息无法新增的，供应					

		商须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自行制作《中小企业声明函》相应内容并补充在投标文件中。 （二）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全新合格的产品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部分或全部通过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或省级药品招标采购平台）阳光采购、网上交易等采购的，按照国家及省市最新政策执行，本项目采购合同部分标的终止配送或全部自动终止配送（除最新政策中明确原合同可以继续执行的情形外）；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供应商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 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 年版）及《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实施之前，已按原标准生产并符合相关规定的中药饮片，按原执行标准执行）标准执行。在履约过程中，因国家或地方标准发生变化，应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中未全部涵盖本次采购的所有清单内容，如原标准中对新标准未涵盖的产品有具体标准要求，原有标准未废止可继续按原标准执行。如发现有违反以上质量要求的问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药饮片制作规格应依照采购单位用药习惯和招标要求执行；药材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的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中药饮片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支持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规格、数量（装量）、
--	--	---

		产地、供应单位（生产企业）、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执行标准、质量合格标志。 （4）供应商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药品有效期的 2/3，并保证有效期内的中药饮片的质量；供应商配送的中药饮片超过生产日期一年或以上的，采购单位有权拒收；所供应的药品若出现破损、吸潮的质量异常情况的，供应商需无条件退换。 （5）在采购单位库存管理过程中发现剩余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滞销的药品，采购单位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6）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拒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7）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8）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成分含量测定）、紫外分光光度计（吸光度检测）、气相色谱仪（农残含量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ICP-MS 或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重金属含量测定）设备。（①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的图片；②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间的任意一次质检记录）。 （9）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中药饮片追溯体系并实际运行，确保追溯信息的真实、完整（供应商需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的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内容至少包含：饮片名称、生产批号、生产厂家、产地、成品追溯码、生产日期、成品包装规格以及质检报告单）。 （10）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饮片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	--	---

		(11)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单位且经验收合格入库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12) 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配送的中药饮片道地药材品种比例≥65%。（需提供承诺函并列明所投道地药材产品产地及道地药材的占比） 2、配送要求 (1) 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2) 车辆配置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2 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非供应商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 (3) 人员配置要求： 1)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 4 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签订合同时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至少 2 名）及中标供应商与前述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备注：配送人员至少包含 2 名驾驶员。 2) 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4) 配送时间要求：供应商应配备足够数量的饮片，满足以下要求：按采购单位下达计划，提供饮片品种、规格和数量，需在 48 小时内运至交货地点，保证 1 周多次送货。 ★(5) 临时配送要求：如采购单位有临时配送要求，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交货地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3. 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需在成都市内实现本地化服务，至少包括在成都市内设立中转库房、投入针对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2) 投标人需配备至少 2 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 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且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且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检验证明药品不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 对配送的中药饮片类若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包装，投标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 (三) 其他要求【注：此项不纳入”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中“技术要求”评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质量保障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配送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应急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
--	--	--

			货应急管理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售后服务，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	--	--	---

采购包 3：小包装中药饮片（3）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	单位	最高单价限价 （元）
			1	法半夏	kg	kg	275.96
			2	酒黄连	kg	kg	774.64
			3	茯苓	kg	kg	98.18
			4	白鲜皮	kg	kg	454.99
			5	醋延胡索	kg	kg	309.21
			6	浙贝母	kg	kg	362.09
			7	连翘	kg	kg	253.69
			8	金银花	kg	kg	300.98
			9	海马（大）	kg	kg	9836.02
			10	冬凌草	kg	kg	607.63
			11	新疆紫草	kg	kg	972.37
			12	甘草片	kg	kg	101.93
			13	太子参	kg	kg	206.97

				14	天花粉	kg	kg	126.98
				15	菊花	kg	kg	139.75
				16	四季青	kg	kg	1577.09
				17	蜜百部	kg	kg	132.96
				18	盐车前子	kg	kg	99.25
				19	玫瑰花	kg	kg	207.04
				20	枸杞子	kg	kg	132.95
				21	盐大菟丝子	kg	kg	118.90
				22	蜜款冬花	kg	kg	729.65
				23	山慈菇	kg	kg	3377.26
				24	全蝎	kg	kg	3823.00
				25	大黄	kg	kg	85.58
				26	槿藤子	kg	kg	3522.69
				27	盐杜仲	kg	kg	78.54
				28	通关藤	kg	kg	2771.71
				29	炒牛蒡子	kg	kg	77.30
				30	松花粉	kg	kg	3317.57
				31	夏枯全草	kg	kg	71.45
				32	黄蜀葵花	kg	kg	4075.34
				33	姜黄	kg	kg	66.21
				34	干姜	kg	kg	78.34
				35	附片	kg	kg	227.25
				36	麦芽	kg	kg	39.88
				37	玉竹	kg	kg	143.95
				38	滑石粉	kg	kg	37.61
				39	桑枝	kg	kg	45.88
				40	制白附子	kg	kg	180.06
				41	海螵蛸	kg	kg	178.16
				42	盐沙苑子	kg	kg	221.21

				43	牛膝	kg	kg	107.39
				44	藁本片	kg	kg	259.44
				45	盐覆盆子	kg	kg	349.85
				46	炒葶苈子	kg	kg	71.64
				47	肉桂	kg	kg	83.84
				48	芡实	kg	kg	107.84
				49	荷叶	kg	kg	62.96
				50	天竺黄	kg	kg	877.28
				51	郁李仁	kg	kg	230.81
				52	西青果	kg	kg	95.86
				53	赶黄草	kg	kg	2331.56
				54	蒲黄炭	kg	kg	193.05
				55	煅石决明	kg	kg	69.67
				56	紫花地丁	kg	kg	62.19
				57	炒麦芽	kg	kg	40.41
				58	炒蒺藜	kg	kg	107.17
				59	香薷	kg	kg	58.32
				60	灵芝	kg	kg	121.34
				61	美洲大蠊	kg	kg	6949.48
				62	海桐皮	kg	kg	86.04
				63	京半夏	kg	kg	318.86
				64	石韦	kg	kg	101.46
				65	生草乌	kg	kg	258.40
				66	月季花	kg	kg	237.35
				67	地榆炭	kg	kg	107.64
				68	密蒙花	kg	kg	123.85
				69	芦荟	kg	kg	184.36
				70	荆芥穗	kg	kg	168.48
				71	生黄连	kg	kg	661.24

				72	盐韭菜子	kg	kg	149.99
				73	甜叶菊	kg	kg	141.04
				74	煨诃子	kg	kg	51.60
				75	炒青蒴子	kg	kg	159.51
				76	鸡冠花	kg	kg	94.21
				77	荆芥炭	kg	kg	83.28
				78	石决明	kg	kg	77.71
				79	炒山枝仁	kg	kg	67.59
				80	藕节炭	kg	kg	80.25
				81	炒亚麻子	kg	kg	55.88
				82	功劳木	kg	kg	52.72
				83	老鹳草	kg	kg	46.12
				84	大豆黄卷	kg	kg	54.50
				85	大肺筋草	kg	kg	140.91
				86	高良姜	kg	kg	94.96
				87	马鞭草	kg	kg	57.60
				88	鸡骨草	kg	kg	123.76
				89	盐葫芦巴	kg	kg	64.30

注：招标文件第三章“3.1. 采购内容”中“标的名称”不适用于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填写以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为准。未按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的责任。如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对于标的信息无法新增的，供应商须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自行制作《中小企业声明函》相应内容并补充在投标文件中。

（二）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

		(1) 供应商须提供全新合格的产品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部分或全部通过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或省级药品招标采购平台）阳光采购、网上交易等采购的，按照国家及省市最新政策执行，本项目采购合同部分标的终止配送或全部自动终止配送（除最新政策中明确原合同可以继续执行的情形外）；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 供应商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 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 年版）及《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实施之前，已按原标准生产并符合相关规定的中药饮片，按原执行标准执行）标准执行。在履约过程中，因国家或地方标准发生变化，应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中未全部涵盖本次采购的所有清单内容，如原标准中对新标准未涵盖的产品有具体标准要求，原有标准未废止可继续按原标准执行。如发现有违反以上质量要求的问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 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药饮片制作规格应依照采购单位用药习惯和招标要求执行；药材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的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中药饮片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支持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规格、数量（装量）、产地、供应单位（生产企业）、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执行标准、质量合格标志。 (4) 供应商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药品有效期的 2/3，并保证有效期内的中药饮片的质量；供应商配送的中药饮片超过生产日期一年或以上的，采购单位有权拒收；所供应的药品若出现破损、吸潮的质量异常情况的，供应商需无条件退换。
--	--	---

		(5) 在采购单位库存管理过程中发现剩余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滞销的药品，采购单位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6) 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拒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7) 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8) 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成分含量测定）、紫外分光光度计（吸光度检测）、气相色谱仪（农残含量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ICP-MS 或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重金属含量测定）设备。（①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的图片；②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间的任意一次质检记录）。 (9) 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中药饮片追溯体系并实际运行，确保追溯信息的真实、完整（供应商需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的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内容至少包含：饮片名称、生产批号、生产厂家、产地、成品追溯码、生产日期、成品包装规格以及质检报告单）。 (10)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饮片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11)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单位且经验收合格入库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12) 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配送的中药饮片道地药材品种比例$\geq 65\%$。（需提供承诺函并列明所投道地药材产品产地及道地药材的占比） 2、配送要求
--	--	--

		★（1）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2）车辆配置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2 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非供应商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 （3）人员配置要求： 1）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 4 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签订合同时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至少 2 名）及中标供应商与前述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备注：配送人员至少包含 2 名驾驶员。 2）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4）配送时间要求：供应商应配备足够数量的饮片，满足以下要求：按采购单位下达计划，提供饮片品种、规格和数量，需在 48 小时内运至交货地点，保证 1 周多次送货。 ★（5）临时配送要求：如采购单位有临时配送要求，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交货地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3. 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需在成都市内实现本地化服务，至少包括在成都市内设立中转库房、投入针对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投标人需配备至少 2 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3）投标人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
--	--	---

		验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且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且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检验证明药品不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 对配送的中药饮片类若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包装，投标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 (三) 其他要求【注：此项不纳入”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中“技术要求”评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质量保障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配送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应急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售后服务，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	--	---

采购包 4：小包装中药饮片（4）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	单位	最高单价限价 (元)
			1	白芍	kg	kg	238.56
			2	党参片	kg	kg	306.38
			3	当归	kg	kg	262.16
			4	龙骨	kg	kg	565.91
			5	麸炒白术	kg	kg	242.97
			6	盐黄柏	kg	kg	197.30
			7	制远志	kg	kg	605.73
			8	酒丹参	kg	kg	114.82
			9	山药	kg	kg	131.16
			10	薏苡仁	kg	kg	57.72
			11	酒川芎	kg	kg	92.16
			12	山萸肉	kg	kg	142.41
			13	细辛	kg	kg	829.48
			14	射干	kg	kg	239.62
			15	干石斛	kg	kg	312.85
			16	野菊花	kg	kg	163.67
			17	肉苁蓉片	kg	kg	272.35
			18	地黄	kg	kg	80.90
			19	白芷	kg	kg	81.69
			20	威灵仙	kg	kg	206.23

			21	冰片（合成 龙脑）	kg	kg	555.13
			22	鸡血藤	kg	kg	51.87
			23	炒栀子	kg	kg	128.83
			24	蜜紫菀	kg	kg	186.66
			25	柏子仁	kg	kg	301.32
			26	熟地黄	kg	kg	97.25
			27	首乌藤	kg	kg	63.32
			28	蒲公英	kg	kg	82.83
			29	龙胆	kg	kg	317.11
			30	蜜桑白皮	kg	kg	121.27
			31	蜡梅花	kg	kg	256.35
			32	红参	kg	kg	890.72
			33	炒紫苏子	kg	kg	86.40
			34	牡蛎	kg	kg	49.46
			35	酒桑螵蛸	kg	kg	1690.72
			36	白矾	kg	kg	40.38
			37	桑叶	kg	kg	52.38
			38	川木通	kg	kg	84.11
			39	制何首乌	kg	kg	129.58
			40	山楂叶	kg	kg	985.13
			41	银柴胡	kg	kg	360.32
			42	北沙参	kg	kg	141.71
			43	酒制益母草	kg	kg	53.77
			44	盐巴戟天	kg	kg	261.39
			45	制天南星	kg	kg	157.46
			46	炒蜂房	kg	kg	1079.95
			47	忍冬藤	kg	kg	39.59
			48	蜜枇杷叶	kg	kg	49.67

			49	川西马勃	kg	kg	628.49
			50	莲子心	kg	kg	208.54
			51	醋莪术	kg	kg	83.52
			52	炒苍耳子	kg	kg	63.60
			53	槟榔	kg	kg	92.26
			54	橘络	kg	kg	720.71
			55	舒筋草	kg	kg	54.68
			56	隔山撬	kg	kg	116.54
			57	川木香	kg	kg	106.89
			58	浮小麦	kg	kg	39.61
			59	路路通	kg	kg	41.96
			60	虎杖	kg	kg	67.21
			61	花椒	kg	kg	160.08
			62	夏天无	kg	kg	2520.71
			63	麻黄根	kg	kg	113.24
			64	葶藶	kg	kg	45.45
			65	败酱草	kg	kg	51.62
			66	马齿苋	kg	kg	61.88
			67	胖大海	kg	kg	373.53
			68	肉豆蔻	kg	kg	215.02
			69	瞿麦	kg	kg	50.75
			70	生黄柏	kg	kg	186.29
			71	磁石	kg	kg	45.78
			72	炒王不留行	kg	kg	52.77
			73	徐长卿	kg	kg	138.08
			74	无花果	kg	kg	134.45
			75	甘松	kg	kg	342.76
			76	八角茴香	kg	kg	111.54
			77	稀莪草	kg	kg	44.96

			78	煅赭石	kg	kg	47.19
			79	络石藤	kg	kg	47.11
			80	白薇	kg	kg	124.17
			81	广藿香	kg	kg	63.65
			82	盐橘核	kg	kg	63.82
			83	盐荔枝核	kg	kg	52.39
			84	石榴皮	kg	kg	48.17
			85	珍珠母	kg	kg	35.99
			86	山豆根	kg	kg	474.94
			87	蛤壳	kg	kg	40.73
			88	蚕沙	kg	kg	33.98
			89	儿茶	kg	kg	108.31

注：招标文件第三章“3.1. 采购内容”中“标的名称”不适用于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填写以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为准。未按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的责任。如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对于标的信息无法新增的，供应商须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自行制作《中小企业声明函》相应内容并补充在投标文件中。

（二）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全新合格的产品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部分或全部通过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或省级药品招标采购平台）阳光采购、网上交易等采购的，按照国家及省市最新政策执行，本项目采购合同部分标的终止配送或全部自动终止配送（除最新政策中明确原合同可以继续执行的情形外）；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 供应商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知(中药饮片卷)》(2020 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 年版)及《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实施之前,已按原标准生产并符合相关规定的中药饮片,按原执行标准执行)标准执行。在履约过程中,因国家或地方标准发生变化,应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中未全部涵盖本次采购的所有清单内容,如原标准中对新标准未涵盖的产品有具体标准要求,原有标准未废止可继续按原标准执行。如发现有违反以上质量要求的问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 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药饮片制作规格应依照采购单位用药习惯和招标要求执行;药材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的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中药饮片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支持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规格、数量(装量)、产地、供应单位(生产企业)、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执行标准、质量合格标志。 (4) 供应商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药品有效期的 2/3,并保证有效期内的中药饮片的质量;供应商配送的中药饮片超过生产日期一年或以上的,采购单位有权拒收;所供应的药品若出现破损、吸潮的质量异常情况的,供应商需无条件退换。 (5) 在采购单位库存管理过程中发现剩余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滞销的药品,采购单位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6) 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拒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	--	---

		(7) 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8) 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成分含量测定）、紫外分光光度计（吸光度检测）、气相色谱仪（农残含量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ICP-MS 或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重金属含量测定）设备。（①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的图片；②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间的任意一次质检记录）。 (9) 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中药饮片追溯体系并实际运行，确保追溯信息的真实、完整（供应商需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的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内容至少包含：饮片名称、生产批号、生产厂家、产地、成品追溯码、生产日期、成品包装规格以及质检报告单）。 (10)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饮片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11)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单位且经验收合格入库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12) 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配送的中药饮片道地药材品种比例≥65%。（需提供承诺函并列明所投道地药材产品产地及道地药材的占比） (13) 供应商需保证为采购人供应的饮片产品均为能合法流通的饮片产品，若供应商供应的饮片产品涉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产品的，需随货向采购人提供药品批准文号。 2、配送要求 ★(1) 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	--	---

		(2) 车辆配置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2 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非供应商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 (3) 人员配置要求： 1)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 4 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签订合同时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至少 2 名）及中标供应商与前述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备注：配送人员至少包含 2 名驾驶员。 2) 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4) 配送时间要求：供应商应配备足够数量的饮片，满足以下要求：按采购单位下达计划，提供饮片品种、规格和数量，需在 48 小时内运至交货地点，保证 1 周多次送货。 ★(5) 临时配送要求：如采购单位有临时配送要求，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交货地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3. 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需在成都市内实现本地化服务，至少包括在成都市内设立中转库房、投入针对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投标人需配备至少 2 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 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且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
--	--	---

		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且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检验证明药品不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对配送的中药饮片类若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包装，投标人应在5个工作日内更换。 （三）其他要求【注：此项不纳入”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中“技术要求”评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质量保障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配送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应急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售后服务，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	--	---

采购包 5：小包装中药饮片（5）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	单位	最高单价限价 (元)
			1	北柴胡	kg	kg	315.49
			2	白术	kg	kg	236.92
			3	炒僵蚕	kg	kg	415.18
			4	黄芪	kg	kg	117.31
			5	猪苓	kg	kg	394.45
			6	麦冬	kg	kg	282.72
			7	防风	kg	kg	198.79
			8	红曲	kg	kg	1838.10
			9	人参片	kg	kg	991.12
			10	红花	kg	kg	298.13
			11	地龙	kg	kg	596.95
			12	燂苦杏仁	kg	kg	116.56
			13	醋北柴胡	kg	kg	315.92
			14	鹿茸	kg	kg	7019.20
			15	石菖蒲	kg	kg	203.12
			16	川贝母粉	kg	kg	6316.33
			17	芒硝	kg	kg	71.23
			18	重楼	kg	kg	780.57
			19	炙甘草	kg	kg	113.57
			20	醋鳖甲	kg	kg	321.20
			21	红景天	kg	kg	369.78
			22	酒川牛膝	kg	kg	125.01

				23	烫水蛭	kg	kg	2351.58	
				24	合欢花	kg	kg	352.05	
				25	百药煎	kg	kg	3625.70	
				26	麸炒枳实	kg	kg	95.91	
				27	龟甲胶	kg	kg	2553.90	
				28	干鱼腥草	kg	kg	73.09	
				29	制草乌	kg	kg	315.87	
				30	酒续断	kg	kg	112.65	
				31	制黄精	kg	kg	240.95	
				32	独活	kg	kg	114.63	
				33	胆南星	kg	kg	98.67	
				34	皂角刺	kg	kg	173.26	
				35	木香	kg	kg	98.96	
				36	炒决明子	kg	kg	60.12	
				37	合欢皮	kg	kg	52.53	
				38	沙棘	kg	kg	2088.29	
				39	白花蛇舌 草	kg	kg	87.57	
				40	白土苓	kg	kg	50.60	
				41	白茅根	kg	kg	80.08	
				42	红豆杉	kg	kg	5199.95	
				43	净山楂	kg	kg	54.77	
				44	丁香	kg	kg	173.27	
				45	茵陈	kg	kg	98.37	
				46	炒瓜蒌子	kg	kg	94.56	
				47	蜜旋覆花	kg	kg	161.89	
				48	桑寄生	kg	kg	58.66	
				49	墨旱莲	kg	kg	72.82	
				50	化橘红	kg	kg	81.91	

				51	炒蔓荆子	kg	kg	256.54	
				52	醋乳香	kg	kg	154.36	
				53	炒金樱子 肉	kg	kg	125.45	
				54	烫骨碎补	kg	kg	149.97	
				55	谷精草	kg	kg	149.55	
				56	酒仙茅	kg	kg	333.23	
				57	木瓜	kg	kg	80.83	
				58	蜜麻黄	kg	kg	70.17	
				59	煅珍珠母	kg	kg	45.58	
				60	麻黄	kg	kg	72.05	
				61	油松节	kg	kg	43.23	
				62	炒槐花	kg	kg	91.03	
				63	大腹皮	kg	kg	48.98	
				64	生蒲黄	kg	kg	166.40	
				65	车前草	kg	kg	81.54	
				66	胡黄连	kg	kg	602.25	
				67	青黛	kg	kg	224.71	
				68	锁阳	kg	kg	310.72	
				69	青礞石	kg	kg	36.73	
				70	琥珀	kg	kg	108.20	
				71	炒牵牛子	kg	kg	53.54	
				72	酒大黄	kg	kg	86.75	
				73	白藜	kg	kg	136.84	
				74	贯众炭	kg	kg	60.15	
				75	红豆蔻	kg	kg	115.98	
				76	姜草果仁	kg	kg	151.78	
				77	小蓟炭	kg	kg	64.88	
				78	糯米藤根	kg	kg	87.69	

79	炒露蜂房	kg	kg	104.43
80	血余炭	kg	kg	100.41
81	白果仁	kg	kg	64.05
82	千年健	kg	kg	110.99
83	硫磺	kg	kg	80.44
84	芦竹根	kg	kg	55.19
85	香通	kg	kg	33.78
86	柿蒂	kg	kg	119.79
87	川明参	kg	kg	133.33
88	木贼	kg	kg	49.03

注：招标文件第三章“3.1. 采购内容”中“标的名称”不适用于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填写以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为准。未按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的责任。如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对于标的信息无法新增的，供应商须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自行制作《中小企业声明函》相应内容并补充在投标文件中。

（二）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

(1) 供应商须提供全新合格的产品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部分或全部通过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或省级药品招标采购平台）阳光采购、网上交易等采购的，按照国家及省市最新政策执行，本项目采购合同部分标的终止配送或全部自动终止配送（除最新政策中明确原合同可以继续执行的情形外）；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 供应商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四川省中药材标准》(2010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临床用药须

		知《中药饮片卷》》（2020 年版）、《四川省中药饮片炮制规范》（2015 年版）及《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国家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实施之前，已按原标准生产并符合相关规定的中药饮片，按原执行标准执行）标准执行。在履约过程中，因国家或地方标准发生变化，应按新标准执行，新标准中未全部涵盖本次采购的所有清单内容，如原标准中对新标准未涵盖的产品有具体标准要求，原有标准未废止可继续按原标准执行。如发现有违反以上质量要求的问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药饮片制作规格应依照采购单位用药习惯和招标要求执行；药材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的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中药饮片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支持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规格、数量（装量）、产地、供应单位（生产企业）、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执行标准、质量合格标志。 （4）供应商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药品有效期的 2/3，并保证有效期内的中药饮片的质量；供应商配送的中药饮片超过生产日期一年或以上的，采购单位有权拒收；所供应的药品若出现破损、吸潮的质量异常情况的，供应商需无条件退换。 （5）在采购单位库存管理过程中发现剩余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滞销的药品，采购单位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6）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拒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7）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	--	---

		(8) 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成分含量测定）、紫外分光光度计（吸光度检测）、气相色谱仪（农残含量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ICP-MS 或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重金属含量测定）设备。（①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的图片；②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间的任意一次质检记录）。 (9) 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中药饮片追溯体系并实际运行，确保追溯信息的真实、完整（供应商需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的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内容至少包含：饮片名称、生产批号、生产厂家、产地、成品追溯码、生产日期、成品包装规格以及质检报告单）。 (10)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饮片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11) 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单位且经验收合格入库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12) 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配送的中药饮片道地药材品种比例≥65%。（需提供承诺函并列明所投道地药材产品产地及道地药材的占比） (13) 供应商需保证为采购人供应的饮片产品均为能合法流通的饮片产品，若供应商供应的饮片产品涉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产品的，需随货向采购人提供药品批准文号。 2、配送要求 ★(1) 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	--	--

		(2) 车辆配置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2 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非供应商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 (3) 人员配置要求： 1)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 4 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签订合同时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至少 2 名）及中标供应商与前述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备注：配送人员至少包含 2 名驾驶员。 2) 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4) 配送时间要求：供应商应配备足够数量的饮片，满足以下要求：按采购单位下达计划，提供饮片品种、规格和数量，需在 48 小时内运至交货地点，保证 1 周多次送货。 ★(5) 临时配送要求：如采购单位有临时配送要求，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交货地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3. 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需在成都市内实现本地化服务，至少包括在成都市内设立中转库房、投入针对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投标人需配备至少 2 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 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且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
--	--	---

		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且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检验证明药品不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对配送的中药饮片类若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包装，投标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 （三）其他要求【注：此项不纳入”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中“技术要求”评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质量保障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配送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应急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售后服务，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	--	---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配方颗粒执行标准	单位 (以中药饮片算)	最高单价 限价 (元/Kg 中药饮片)
			1	阿胶配方颗粒	省标	kg	3678.82
			2	白果仁配方颗粒	省标	kg	223.63
			3	白花蛇舌草 配方颗粒	省标	kg	204.35
			4	白茅根配方颗粒	国标	kg	243.60
			5	白前（柳叶白前）配方颗粒	国标	kg	437.68
			6	白薇（白薇）配方颗粒	省标	kg	375.00
			7	柏子仁配方颗粒	省标	kg	1239.57
			8	北沙参配方颗粒	国标	kg	318.48

				9	蒺藜配方颗粒	国标	kg	134.05	
				10	槟榔配方颗粒	国标	kg	247.32	
				11	侧柏炭配方颗粒	国标	kg	153.04	
				12	蝉蜕配方颗粒	省标	kg	3692.09	
				13	炒白扁豆配方颗粒	国标	kg	190.08	
				14	炒川楝子配方颗粒	国标	kg	166.85	
				15	炒稻芽配方颗粒	省标	kg	117.57	
				16	炒槐花（槐花）配方颗粒	国标	kg	527.96	
				17	炒僵蚕配方颗粒	省标	kg	1590.36	
				18	炒芥子（芥）配方颗粒	省标	kg	214.00	
				19	炒决明子（钝叶决明）配方颗粒	省标	kg	196.17	
				20	炒蔓荆子（单叶蔓	国标	kg	959.49	

					荆) 配方颗粒				
			21	炒牵牛子 (裂叶牵牛) 配方颗粒	国标	kg	182.31		
			22	炒山楂(山里红) 配方颗粒	国标	kg	278.73		
			23	炒葶苈子 (播娘蒿) 配方颗粒	国标	kg	269.95		
			24	沉香配方颗粒	省标	kg	1742.06		
			25	茺蔚子配方颗粒	国标	kg	457.72		
			26	川木通(小木通) 配方颗粒	省标	kg	160.53		
			27	川木香(川木香) 配方颗粒	省标	kg	492.94		
			28	醋鳖甲配方颗粒	省标	kg	1216.61		
			29	醋乳香(埃塞俄比亚乳香) 配方颗粒	省标	kg	424.42		

				30	醋三棱配方 颗粒	省标	kg	260.33	
				31	醋五灵脂配 方颗粒	省标	kg	308.46	
				32	醋五味子配 方颗粒	国标	kg	889.38	
				33	大腹皮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59.93	
				34	大蓟炭配方 颗粒	省标	kg	222.35	
				35	淡豆豉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99.85	
				36	淡附片配方 颗粒	省标	kg	551.85	
				37	地骨皮（枸 杞）配方颗 粒	国标	kg	604.45	
				38	地榆炭（地 榆）配方颗 粒	国标	kg	286.69	
				39	煅牡蛎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06.08	
				40	法半夏配方 颗粒	省标	kg	695.45	
				41	茯苓配方颗 粒	省标	kg	222.77	
				42	覆盆子配方 颗粒	国标	kg	1312.34	

				43	藁本（辽藁本）配方颗粒	国标	kg	527.45	
				44	枸杞子配方颗粒	省标	kg	450.77	
				45	瓜蒌皮（栝楼）配方颗粒	省标	kg	398.05	
				46	瓜蒌子（栝楼）配方颗粒	国标	kg	402.40	
				47	桂枝配方颗粒	省标	kg	125.54	
				48	海金沙配方颗粒	省标	kg	1838.30	
				49	海螵蛸（金乌贼）配方颗粒	省标	kg	279.35	
				50	红花配方颗粒	国标	kg	1413.85	
				51	红景天配方颗粒	国标	kg	853.30	
				52	藿香配方颗粒	省标	kg	114.34	
				53	姜半夏配方颗粒	省标	kg	805.77	
				54	姜黄配方颗粒	国标	kg	218.76	

				55	金荞麦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71.00	
				56	金樱子肉配 方颗粒	国标	kg	345.88	
				57	酒黄连（黄 连）配方颗 粒	国标	kg	2397.44	
				58	莲子心配方 颗粒	省标	kg	339.80	
				59	龙胆草配方 颗粒	省标	kg	242.90	
				60	龙眼肉配方 颗粒	国标	kg	645.80	
				61	芦根配方颗 粒	国标	kg	155.18	
				62	路路通配方 颗粒	国标	kg	169.93	
				63	络石藤配方 颗粒	国标	kg	138.13	
				64	麻黄根（草 麻黄）配方 颗粒	省标	kg	223.66	
				65	马齿苋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19.38	
				66	麦冬配方颗 粒	省标	kg	776.02	
				67	牡丹皮配方 颗粒	省标	kg	295.40	

				68	木瓜配方颗粒	省标	kg	263.05	
				69	木贼配方颗粒	国标	kg	173.80	
				70	南沙参（轮叶沙参）配方颗粒	省标	kg	665.55	
				71	藕节炭配方颗粒	省标	kg	221.17	
				72	佩兰配方颗粒	国标	kg	163.10	
				73	蒲黄炭（水烛香蒲）配方颗粒	国标	kg	466.16	
				74	芡实配方颗粒	国标	kg	310.40	
				75	青蒿配方颗粒	国标	kg	112.19	
				76	全蝎配方颗粒	省标	kg	16163.92	
				77	砂仁（阳春砂）配方颗粒	省标	kg	1093.24	
				78	山慈菇（独蒜兰）配方颗粒	省标	kg	3219.66	
				79	山药配方颗粒	省标	kg	431.97	

				80	伸筋草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37.76	
				81	生石膏配方 颗粒	省标	kg	76.67	
				82	石菖蒲配方 颗粒	省标	kg	644.13	
				83	丝瓜络配方 颗粒	省标	kg	409.94	
				84	太子参配方 颗粒	国标	kg	630.08	
				85	烫狗脊配方 颗粒	国标	kg	620.84	
				86	天冬配方颗 粒	省标	kg	580.06	
				87	天葵子配方 颗粒	省标	kg	809.74	
				88	土鳖虫（地 鳖）配方颗 粒	省标	kg	840.75	
				89	威灵仙（东 北铁线莲） 配方颗粒	国标	kg	615.45	
				90	蜈蚣配方颗 粒	省标	kg	20119.79	
				91	细辛（北细 辛）配方颗 粒	省标	kg	1259.10	
				92	仙鹤草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24.71	

				93	小蓟配方颗粒	国标	kg	159.97	
				94	薤白（小根蒜）配方颗粒	省标	kg	363.59	
				95	辛夷（望春花）配方颗粒	国标	kg	503.89	
				96	紫草（新疆紫草）配方颗粒	省标	kg	2574.68	
				97	盐沙苑子配方颗粒	国标	kg	1490.46	
				98	盐小茴香配方颗粒	省标	kg	225.59	
				99	薏苡仁配方颗粒	省标	kg	165.38	
				100	银柴胡配方颗粒	省标	kg	720.84	
				101	玉竹配方颗粒	省标	kg	469.01	
				102	郁金（广西莪术）配方颗粒	省标	kg	276.69	
				103	皂角刺配方颗粒	国标	kg	403.42	
				104	浙贝母配方颗粒	国标	kg	604.44	

				105	炙黄芪（蒙古黄芪）配方颗粒	国标	kg	405.66	
				106	重楼（云南重楼）配方颗粒	国标	kg	3115.36	
				107	猪苓配方颗粒	国标	kg	1156.96	
				108	竹茹（青秆竹）配方颗粒	省标	kg	115.94	
				109	紫苏梗配方颗粒	国标	kg	131.37	
				110	紫苏叶配方颗粒	省标	kg	206.28	
				111	白土苓（短柱肖菝葜）配方颗粒	省标	kg	139.04	
				112	草红藤配方颗粒	省标	kg	160.74	
				113	炒冬瓜子配方颗粒	省标	kg	432.10	
				114	炒建曲配方颗粒	省标	kg	139.58	
				115	炒麦芽配方颗粒	省标	kg	112.67	
				116	炒青箱子配方颗粒	省标	kg	573.15	

				117	醋艾叶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73.00	
				118	醋莪术（广 西莪术）配 方颗粒	省标	kg	189.26	
				119	醋没药配方 颗粒	省标	kg	420.80	
				120	胆南星配方 颗粒	省标	kg	470.18	
				121	煅瓦楞子配 方颗粒	省标	kg	92.80	
				122	茯神配方颗 粒	省标	kg	230.43	
				123	浮小麦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25.64	
				124	干石斛配方 颗粒	省标	kg	266.80	
				125	隔山撬配方 颗粒	省标	kg	192.68	
				126	海风藤配方 颗粒	省标	kg	313.55	
				127	滑石配方颗 粒	省标	kg	67.74	
				128	酒乌梢蛇配 方颗粒	省标	kg	6467.60	
				129	莲子配方颗 粒	省标	kg	288.07	
				130	马勃配方颗 粒	省标	kg	3151.54	

			131	麦芽配方颗粒	省标	kg	103.75
			132	牡蛎配方颗粒	省标	kg	74.85
			133	茜草炭配方颗粒	省标	kg	1454.94
			134	舒筋草配方颗粒	省标	kg	96.42
			135	烫水蛭（蚂蟥）配方颗粒	省标	kg	13258.60
			136	小通草（中国旌节花）配方颗粒	省标	kg	2018.35
			137	盐韭菜子配方颗粒	省标	kg	447.85
			138	赭石配方颗粒	省标	kg	96.88
			139	制白附子配方颗粒	省标	kg	620.58
			140	制黄精配方颗粒	省标	kg	916.20

注：招标文件第三章“3.1.采购内容”中“标的名称”不适用于本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填写以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为准。未按上述采购清单中的“标的名称”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中小企业声明函》不予认可的责任。如投标文件格式-《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对于标的信息无法新增的，供应

		商须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自行制作《中小企业声明函》相应内容并补充在投标文件中。 （二）服务要求 ★1、质量要求 （1）供应商每批次供货时应保证所供应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符合中药配方颗粒国家药品标准或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最新标准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四川省中药配方颗粒管理实施细则》等文件法规及标准。在履约过程中，因国家或地方标准发生变化，应按照新标准执行，若新标准中未完全涵盖本次采购的所有清单内容，如原标准未废止且对新标准中未涵盖内容的产品有具体标准要求的可继续按照原标准执行。 （2）省外生产企业生产的中药配方颗粒，拟进入四川省医疗机构使用的，应到四川省药监局办理销售备案。 （3）首次供货时提供相关的备案证明文件。 （4）履约过程中，中药配方颗粒质量标准由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制定的标准变更为国家药品标准的，供应商应报原备案部门备案变更。供应商自备案变更完成之日起，不得继续销售原备案标准生产的配方颗粒给采购人使用，应以最新标准生产的配方颗粒进行供货，供货价格不变。在合同执行期间，因国家政策发生变化，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部分或全部通过省级药品集中采购平台（或省级药品招标采购平台）阳光采购、网上交易等采购的，按照国家及省市最新政策执行，本项目采购合同部分标的终止配送或全部自动终止配送（除最新政策中明确原合同可以继续执行的情形外）；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5）中药配方颗粒不得出现虫蛀、霉变、吸潮的现象。有效成分含量、含水量、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药品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支持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数量、产地、生产单位、批号、生产日期、有效
--	--	---

		期、质量合格标志信息，同时，直接接触中药配方颗粒包装的标签至少应当标注备案号、名称、中药饮片执行标准、中药配方颗粒执行标准、规格、生产日期、产品批号、保质期、贮藏、生产企业、生产地址、联系方式等内容。 (6) 交货时每批次药品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7) 每半年提供生产企业对所供药品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8) 供应商或生产厂家需具有仓储场地，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成分含量测定）、紫外分光光度计（吸光度检测）、气相色谱仪（农残含量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 ICP-MS 或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重金属含量测定）设备。（①提供仓储场地、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的图片；②提供满足本条内容要求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9) 供应商需要提供系统与采购人 HIS 系统端口接入及维护服务（HIS 系统是：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是 ZLHD201312，版本号：10.35.140.0136 接口费总共预计 3 万元，最终接口费以实际发生为准）以实现处方医嘱等相关信息的对接；根据采购人业务发展需要，供应商需提供能满足采购人业务发展需要的智能颗粒调配设备，由医院提供中药配方颗粒调配场地，供应商负责规划和优化环境，安装智能颗粒调配机及其它所需相应的设备设施，至少包括发药设备、空调、除湿机、发药盒（袋）、中药库房恒温恒湿控制系统、智能中药取药柜（含冷藏功能），并能满足与集采中药配方颗粒的混调要求，具有应对因混调出现调剂质量问题的解决方案，供应商提供以上设备仅供采购人使用，设备所有权归供应商所有；供应商需满足采购人在中药配方颗粒二次分装工作方面的售后指导，每台调配机每天 8 小时的岗位需求，投标人须提供调剂人员满足采购人业务发展需要。以上要求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其投标报价中。
--	--	---

		(10) 在合同履约过程中，为保障供应商提供的中药配方颗粒质量，采购人有权赴中标中药配方颗粒生产基地实地考察，供应商应积极配合。 (11) 产品经采购人验收入库后，因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12) 供应商配送产品生产标准可高于投标标准，但其价格按照投标价格执行。 (13) 供应商配送的中药配方颗粒原材料道地药材比例不低于 65%。 (14) 供应商所提供的中药配方颗粒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 12 个月，如剩余有效期不足 12 个月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所供应的中药配方颗粒若破损、吸潮等质量异常，供应商无条件退换。 (15) 在采购人库存管理过程中发现剩余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滞销的药品，采购人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积极配合。【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配送要求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开展配送，遇特殊情况确需更改配送方式的，应由采购人同意后实施； ★(2) 投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指定的时间和地点交付产地、质量、包装、有效期等均符合条件的中药配方颗粒。投标人应按采购人下达的中药配方颗粒配送计划在 48 小时内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保证 1 周不少于 2 次配送。 配送时提供送货单并做好配送货物的交接工作，做好签字工作及货物数据记录； (3) 货物运输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卸货并存放，卸货由投标人负责并承担费用，采购人协调配合； (4) 投标人需提供投入本项目的配送人员在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需单独提供承诺函）
--	--	---

		(5)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 3 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 (需提供人员有效的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 (至少 2 名), 配送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3、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在中标后需在成都市内设立售后服务机构(配送网点), 至少包括在成都市内设立中转库房、投入针对本项目的配送车辆不少于 2 辆, 配送车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如采购人有临时配送要求, 投标人需在 30 分钟内响应, 2 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投标人需配备至少 2 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4) 投标人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 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5) 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反应时), 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 应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 则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且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 且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 情节严重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检验证明药品不存在质量问题, 则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6) 对配送的中药配方颗粒若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包装, 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更换。 (三) 其他要求【注: 此项不纳入” 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中“技术要求” 评审】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配送方案, 内容需至少包含: ①采购流程方案; ②出入库管理制度; ③配送流程; ④配送拟投入的配送车辆安排;
--	--	--

		⑤与采购人的沟通响应方案。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质量保障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产品来源和生产工艺、保障临床的安全性；②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定期质量检查人员经验；③产品调剂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措施及退换产品方案；④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⑤因效期、霉变、虫蛀等原因导致的产品质量问题解决措施。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应急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运输途中的突发状况处理措施；②协助采购人因产品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③临时配送的应急响应预案；④应急人员储备。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拟定人员管理方案，内容需至少包含：①配送人员管理制度；②配送组织架构；③配送人员职责分工；④配送人员考核办法。所提供的内容将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也将作为中标后履约过程中的监督及验收依据。
--	--	---

采购包 7：散装饮片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规格	单位	最高单价限价 (元)
			1	黄药子	kg	kg	33.29

				2	山柰	kg	kg	95.07
				3	灵芝	kg	kg	111.10
				4	红景天	kg	kg	361.33
				5	龙骨	kg	kg	498.73
				6	煅龙骨	kg	kg	491.75
				7	稻芽（生）	kg	kg	27.49
				8	炒稻芽	kg	kg	26.45
				9	刘寄奴（北）	kg	kg	60.23
				10	天竺黄	kg	kg	807.66
				11	醋艾叶	kg	kg	54.32
				12	蜜百部	kg	kg	122.48
				13	生百部	kg	kg	102.69
				14	炒白扁豆	kg	kg	63.73
				15	白矾	kg	kg	32.55
				16	白果仁	kg	kg	43.58
				17	盐补骨脂	kg	kg	53.90
				18	薄荷	kg	kg	42.84
				19	败酱草	kg	kg	37.44
				20	八角茴香	kg	kg	71.05
				21	盐巴戟天	kg	kg	211.92
				22	槟榔	kg	kg	59.63
				23	白藜	kg	kg	116.08
				24	板蓝根	kg	kg	74.03
				25	白茅根	kg	kg	52.91
				26	蜜白前	kg	kg	108.01
				27	酒白芍	kg	kg	201.13
				28	麸炒白术	kg	kg	213.77
				29	土炒白术	kg	kg	131.98
				30	北沙参	kg	kg	127.04

			31	白土苓	kg	kg	34.76
			32	白头翁	kg	kg	460.90
			33	白薇	kg	kg	115.10
			34	篇蓄	kg	kg	28.30
			35	草薢	kg	kg	31.10
			36	白鲜皮	kg	kg	447.21
			37	川贝母粉	kg	kg	6911.16
			38	草豆蔻	kg	kg	104.39
			39	炒苍耳子	kg	kg	49.65
			40	姜草果仁	kg	kg	136.53
			41	北柴胡	kg	kg	290.35
			42	醋北柴胡	kg	kg	304.63
			43	草红藤	kg	kg	63.42
			44	重楼	kg	kg	708.38
			45	炒川楝子	kg	kg	48.10
			46	川明参	kg	kg	117.32
			47	川木通	kg	kg	61.13
			48	麦芽	kg	kg	22.06
			49	酒川牛膝	kg	kg	87.22
			50	麸炒陈皮	kg	kg	55.33
			51	蒲黄炭	kg	kg	189.85
			52	生蒲黄	kg	kg	146.00
			53	盐车前子	kg	kg	98.43
			54	赤芍	kg	kg	123.32
			55	麸炒苍术	kg	kg	236.81
			56	蚕沙	kg	kg	22.04
			57	磁石	kg	kg	25.17
			58	茺蔚子	kg	kg	88.84
			59	酒川芎	kg	kg	77.01

			60	沉香	kg	kg	1147.83
			61	穿心莲	kg	kg	39.28
			62	淡豆豉	kg	kg	52.03
			63	大豆黄卷	kg	kg	44.27
			64	大腹皮	kg	kg	35.47
			65	地肤子	kg	kg	53.79
			66	冬瓜皮	kg	kg	52.67
			67	地骨皮	kg	kg	256.98
			68	炒冬瓜子	kg	kg	139.25
			69	独活	kg	kg	87.65
			70	大蓟炭	kg	kg	58.07
			71	豆蔻	kg	kg	248.16
			72	胆南星	kg	kg	70.25
			73	大青叶	kg	kg	40.60
			74	酒丹参	kg	kg	94.82
			75	党参片	kg	kg	310.03
			76	丁香	kg	kg	154.61
			77	大血藤	kg	kg	37.01
			78	地榆炭	kg	kg	78.71
			79	大枣	kg	kg	33.09
			80	煅赭石	kg	kg	29.70
			81	儿茶	kg	kg	97.30
			82	醋莪术	kg	kg	62.58
			83	法半夏	kg	kg	264.29
			84	清半夏	kg	kg	277.34
			85	姜半夏	kg	kg	291.60
			86	京半夏	kg	kg	293.84
			87	防风	kg	kg	172.95

			88	浮海石（石花）	kg	kg	253.32
			89	防己	kg	kg	456.11
			90	盐覆盆子	kg	kg	342.97
			91	茯神木	kg	kg	69.02
			92	佛手	kg	kg	105.08
			93	浮小麦	kg	kg	30.38
			94	番泻叶	kg	kg	52.57
			95	甘草片	kg	kg	84.88
			96	葛根	kg	kg	41.71
			97	粉葛	kg	kg	47.25
			98	烫狗脊	kg	kg	102.03
			99	谷精草	kg	kg	98.90
			100	蛤壳	kg	kg	18.15
			101	高良姜	kg	kg	71.72
			102	蜜瓜蒌皮	kg	kg	86.72
			103	炒瓜蒌子	kg	kg	82.08
			104	枸杞子	kg	kg	122.17
			105	甘松	kg	kg	327.27
			106	烫骨碎补	kg	kg	131.05
			107	隔山撬	kg	kg	108.13
			108	钩藤	kg	kg	162.41
			109	贯众炭	kg	kg	46.02
			110	盐黄柏	kg	kg	149.21
			111	生黄柏	kg	kg	170.37
			112	红豆蔻	kg	kg	79.25
			113	海风藤	kg	kg	71.51
			114	炒槐花	kg	kg	67.75
			115	炒槐角	kg	kg	45.17

			116	胡黄连	kg	kg	552.65
			117	制黄精	kg	kg	207.53
			118	酒黄连	kg	kg	658.51
			119	海马（大）	kg	kg	6719.40
			120	炒火麻仁	kg	kg	104.80
			121	五加皮	kg	kg	177.40
			122	姜厚朴	kg	kg	51.55
			123	海螵蛸	kg	kg	137.56
			124	酒黄芩	kg	kg	137.28
			125	制何首乌	kg	kg	113.58
			126	藿香	kg	kg	36.21
			127	广藿香	kg	kg	49.38
			128	荷叶	kg	kg	45.19
			129	煨诃子	kg	kg	43.15
			130	虎杖	kg	kg	39.43
			131	鸡冠花	kg	kg	65.95
			132	姜黄	kg	kg	55.51
			133	盐橘核	kg	kg	51.56
			134	菊花	kg	kg	108.97
			135	荆芥穗	kg	kg	139.24
			136	荆芥炭	kg	kg	76.15
			137	橘络	kg	kg	602.76
			138	炒蒺藜	kg	kg	105.08
			139	椒目	kg	kg	22.01
			140	花椒	kg	kg	144.84
			141	炒决明子	kg	kg	45.13
			142	炒建曲	kg	kg	44.10
			143	金钱草	kg	kg	58.28
			144	金荞麦	kg	kg	54.05

			145	鸡矢藤	kg	kg	27.77
			146	降香	kg	kg	416.45
			147	九香虫	kg	kg	2466.49
			148	鸡血藤	kg	kg	33.26
			149	炒金樱子肉	kg	kg	114.96
			150	炒芥子	kg	kg	42.85
			151	苦参	kg	kg	66.23
			152	燂苦杏仁	kg	kg	110.42
			153	龙齿	kg	kg	725.82
			154	龙胆	kg	kg	277.34
			155	炒莱菔子	kg	kg	49.24
			156	芦根	kg	kg	37.60
			157	芦荟	kg	kg	146.33
			158	漏芦	kg	kg	124.71
			159	络石藤	kg	kg	34.14
			160	鹿衔草	kg	kg	106.06
			161	莲子	kg	kg	101.21
			162	莲子心	kg	kg	172.67
			163	芦竹根	kg	kg	43.39
			164	盐荔枝核	kg	kg	35.17
			165	马鞭草	kg	kg	36.34
			166	马齿苋	kg	kg	43.59
			167	木蝴蝶	kg	kg	116.04
			168	麻黄	kg	kg	49.80
			169	蜜麻黄	kg	kg	53.48
			170	麻黄根	kg	kg	96.00
			171	墨旱莲	kg	kg	57.73
			172	炒蔓荆子	kg	kg	213.27
			173	密蒙花	kg	kg	93.63

			174	木香	kg	kg	74.63
			175	炒牛蒡子	kg	kg	56.66
			176	糯米藤根	kg	kg	69.93
			177	南沙参	kg	kg	291.00
			178	酒女贞子	kg	kg	26.09
			179	藕节炭	kg	kg	61.29
			180	胖大海	kg	kg	298.48
			181	佩兰	kg	kg	37.25
			182	蜜枇杷叶	kg	kg	32.42
			183	大叶茜草炭	kg	kg	224.70
			184	青蒿	kg	kg	31.45
			185	羌活	kg	kg	375.37
			186	前胡	kg	kg	197.81
			187	秦艽	kg	kg	202.16
			188	千里光	kg	kg	82.82
			189	瞿麦	kg	kg	41.36
			190	青礞石	kg	kg	20.56
			191	苘麻子	kg	kg	32.83
			192	千年健	kg	kg	85.47
			193	炒牵牛子	kg	kg	38.94
			194	麸炒青皮	kg	kg	38.96
			195	秦皮	kg	kg	36.44
			196	芡实	kg	kg	82.61
			197	荔枝草	kg	kg	38.86
			198	肉苁蓉片	kg	kg	246.33
			199	肉豆蔻	kg	kg	185.52
			200	忍冬藤	kg	kg	23.61
			201	蜜桑白皮	kg	kg	90.72
			202	山慈菇	kg	kg	2773.09

			203	石菖蒲	kg	kg	178.17
			204	蛇床子	kg	kg	65.52
			205	柿蒂	kg	kg	104.71
			206	山豆根	kg	kg	447.29
			207	熟地黄	kg	kg	78.13
			208	射干	kg	kg	251.23
			209	干石斛	kg	kg	304.75
			210	油松节	kg	kg	32.22
			211	醋三棱	kg	kg	53.08
			212	石榴皮	kg	kg	29.15
			213	升麻	kg	kg	198.67
			214	苏木	kg	kg	44.85
			215	三七粉	kg	kg	399.91
			216	砂仁	kg	kg	415.66
			217	石韦	kg	kg	86.88
			218	首乌藤	kg	kg	41.67
			219	桑枝	kg	kg	19.96
			220	炒山枝仁	kg	kg	58.32
			221	炒酸枣仁	kg	kg	1230.25
			222	天葵子	kg	kg	191.24
			223	炒葶苈子	kg	kg	46.87
			224	天麻	kg	kg	417.98
			225	燀桃仁	kg	kg	144.26
			226	五倍子	kg	kg	148.35
			227	威灵仙	kg	kg	166.99
			228	煨瓦楞子	kg	kg	26.86
			229	乌梅	kg	kg	58.16
			230	醋五味子	kg	kg	177.87
			231	乌药	kg	kg	74.98

			232	炒吴茱萸	kg	kg	163.25
			233	徐长卿	kg	kg	112.62
			234	酒续断	kg	kg	90.15
			235	醋香附	kg	kg	41.56
			236	蜜旋覆花	kg	kg	151.15
			237	盐小茴香	kg	kg	45.13
			238	小蓟炭	kg	kg	45.87
			239	夏枯全草	kg	kg	34.77
			240	酒仙茅	kg	kg	345.60
			241	豨薟草	kg	kg	23.42
			242	西青果	kg	kg	71.81
			243	香通	kg	kg	35.49
			244	炒辛夷	kg	kg	243.50
			245	香橼	kg	kg	74.32
			246	西洋参	kg	kg	847.41
			247	银柴胡	kg	kg	324.76
			248	醋延胡索	kg	kg	270.91
			249	郁金	kg	kg	117.44
			250	野菊花	kg	kg	125.58
			251	酒制益母草	kg	kg	32.40
			252	炒亚麻子	kg	kg	29.62
			253	干鱼腥草	kg	kg	42.07
			254	制远志	kg	kg	557.49
			255	盐益智仁	kg	kg	277.80
			256	玉竹	kg	kg	133.70
			257	浙贝母	kg	kg	288.87
			258	麸炒枳壳	kg	kg	75.84
			259	泽兰	kg	kg	37.60
			260	盐知母	kg	kg	90.22

			261	麸炒枳实	kg	kg	69.61
			262	紫苏梗	kg	kg	71.18
			263	紫苏叶	kg	kg	87.71
			264	炒紫苏子	kg	kg	62.24
			265	蜜紫菀	kg	kg	131.42
			266	盐泽泻	kg	kg	61.52
			267	炒栀子	kg	kg	100.11
			268	白花蛇舌草	kg	kg	48.47
			269	炮姜	kg	kg	73.16
			270	干姜	kg	kg	60.13
			271	肉桂	kg	kg	66.48
			272	丝瓜络	kg	kg	169.92
			273	水牛角	kg	kg	121.05
			274	酒桑螵蛸	kg	kg	1807.72
			275	烫水蛭	kg	kg	2155.93
			276	土鳖虫	kg	kg	151.17
			277	通草	kg	kg	815.85
			278	天冬	kg	kg	202.37
			279	盐大菟丝子	kg	kg	107.31
			280	炒王不留行	kg	kg	41.56
			281	无花果	kg	kg	117.67
			282	薤白	kg	kg	116.51
			283	细辛	kg	kg	813.91
			284	炙淫羊藿	kg	kg	350.05
			285	猪苓	kg	kg	364.14
			286	茵陈	kg	kg	54.13
			287	月季花	kg	kg	171.58
			288	郁李仁	kg	kg	231.48
			289	新疆紫草	kg	kg	1003.87

			290	制川乌	kg	kg	243.27
			291	紫花地丁	kg	kg	53.19
			292	皂角刺	kg	kg	168.86
			293	珍珠母	kg	kg	25.11
			294	煅珍珠母	kg	kg	25.88
			295	人参片	kg	kg	1004.26
			296	醋乳香	kg	kg	134.66
			297	伸筋草	kg	kg	43.07
			298	舒筋草	kg	kg	39.55
			299	石决明	kg	kg	46.63
			300	煅石决明	kg	kg	43.73
			301	桑叶	kg	kg	38.07
			302	盐沙苑子	kg	kg	215.29
			303	制天南星	kg	kg	139.43
			304	红参	kg	kg	748.92
			305	海桐皮	kg	kg	50.10
			306	酒乌梢蛇	kg	kg	1516.95
			307	半枝莲	kg	kg	53.50
			308	柏子仁	kg	kg	296.58
			309	鹿角	kg	kg	1066.46
			310	川木香	kg	kg	100.81
			311	制草乌	kg	kg	314.77
			312	大黄	kg	kg	66.59
			313	酒大黄	kg	kg	79.07
			314	香薷	kg	kg	39.28
			315	茯苓皮	kg	kg	26.18
			316	醋龟甲	kg	kg	409.27
			317	醋鳖甲	kg	kg	331.17
			318	制白附子	kg	kg	179.74

			319	赤小豆	kg	kg	31.43
			320	淡竹叶	kg	kg	50.17
			321	炒蜂房	kg	kg	1194.16
			322	附片	kg	kg	190.21
			323	藁本片	kg	kg	240.07
			324	合欢花	kg	kg	248.30
			325	海金沙	kg	kg	357.50
			326	海藻	kg	kg	61.62
			327	炒僵蚕	kg	kg	416.01
			328	炒鸡内金	kg	kg	50.35
			329	昆布	kg	kg	78.30
			330	蜜款冬花	kg	kg	710.13
			331	路路通	kg	kg	25.31
			332	蜡梅花	kg	kg	243.38
			333	龙眼肉	kg	kg	106.12
			334	玫瑰花	kg	kg	180.22
			335	醋没药	kg	kg	198.72
			336	木贼	kg	kg	33.16
			337	全蝎	kg	kg	3141.44
			338	炒青箱子	kg	kg	135.40
			339	蝉蜕	kg	kg	1609.75
			340	地龙	kg	kg	512.28
			341	车前草	kg	kg	49.24
			342	盐韭菜子	kg	kg	144.20
			343	川西马勃	kg	kg	442.64
			344	煅牡蛎	kg	kg	23.82
			345	牡蛎	kg	kg	23.22
			346	白及	kg	kg	334.87
			347	桑寄生	kg	kg	40.21

			348	蜈蚣	kg	kg	4312.78
			349	锁阳	kg	kg	221.78
			350	老鹳草	kg	kg	29.67
			351	琥珀	kg	kg	94.26
			352	侧柏叶	kg	kg	24.93
			353	功劳木	kg	kg	28.26
			354	黄连（雅连）	kg	kg	7204.89
			355	蛤蚧（大）	kg	kg	6185.54
			356	生天南星	kg	kg	127.40
			357	生川乌	kg	kg	148.98
			358	生草乌	kg	kg	203.19
			359	鸡骨草	kg	kg	98.83
			360	冬葵子	kg	kg	62.22
			361	萆澄茄	kg	kg	74.33
			362	血余炭	kg	kg	88.28
			363	化橘红	kg	kg	66.38
			364	艾叶绒	kg	kg	87.48
			365	硫磺	kg	kg	31.20
			366	盐葫芦巴	kg	kg	35.35
			367	大肺筋草	kg	kg	105.06
			368	紫荆皮	kg	kg	81.38
			369	生黄连	kg	kg	711.89
			370	炒露蜂房	kg	kg	69.46
			371	葛花	kg	kg	68.07
			372	生栀子	kg	kg	87.00
			373	生地榆	kg	kg	65.39
			374	甜叶菊	kg	kg	89.75
			375	夏天无粉	kg	kg	3082.94
			376	炙红芪	kg	kg	1698.00

			377	红芪	kg	kg	1807.52
			378	山楂叶	kg	kg	1211.79
			379	灵芝孢子(破壁)	kg	kg	4527.72
			380	百药煎	kg	kg	3884.94
			381	冬凌草	kg	kg	440.92
			382	黄蜀葵花	kg	kg	4076.67
			383	灯盏细辛	kg	kg	1149.02
			384	红曲	kg	kg	1794.98
			385	阿胶珠	kg	kg	4227.83
			386	四季青	kg	kg	1564.83
			387	美洲大蠊	kg	kg	5098.78
			388	松花粉	kg	kg	2726.61
			389	通关藤	kg	kg	2353.50
			390	槭藤子	kg	kg	2455.05
			391	红豆杉	kg	kg	4999.19
			392	沙棘	kg	kg	2418.05
			393	赶黄草	kg	kg	1935.80
			394	夏天无	kg	kg	1691.22
			395	冰片(合成龙脑)	kg	kg	482.11
			396	半夏曲	kg	kg	96.81
			397	芒硝	kg	kg	66.42
			398	青黛	kg	kg	196.73
			399	生石膏	kg	kg	16.97
			400	滑石粉	kg	kg	18.84
			401	鹿角霜	kg	kg	267.61
			402	六神曲	kg	kg	25.83
			403	阳起石	kg	kg	28.7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新标准执行，新标准中未全部涵盖本次采购的所有清单内容，如原标准中对新标准未涵盖的产品有具体标准要求，原有标准未废止可继续按原标准执行。如发现有违反以上质量要求的问题，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对特许生产和经营的中药饮片符合国家相关文件要求。中药饮片制作规格应依照采购单位用药习惯和招标要求执行；药材不得出现虫蛀、霉变、走油酸败等现象。有效成分、含水量、杂质、灰分、非药用部位、辅料、重金属含量、农药残留量等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5 年版）要求；饮片外观整洁；中药饮片必须包装严密，基本要求：包装袋（箱）应干净、结实、无破损、封口严密，支持储存、运输和使用，在每件包装上须注明：品名、规格、数量（装量）、产地、供应单位（生产企业）、批号、生产日期、有效期、执行标准、质量合格标志等。 （4）散装中药饮片需符合《中药饮片标签管理规定》规定。 （5）供应商所提供的中药饮片到货入库的剩余有效期不少于药品有效期的 2/3，并保证有效期内的中药饮片的质量；供应商配送的中药饮片超过生产日期一年或以上的，采购单位有权拒收；所供应的药品若出现破损、吸潮等质量异常等情况，供应商无条件退换。 （6）在采购单位库存管理过程中发现剩余有效期不足 6 个月或滞销的药品，采购单位有权要求退货，供应商应无条件配合。（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7）每批次饮片在配送时都须提供质量检测报告，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拒收。（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8）每半年提供产品生产厂家对中标饮片内部质量控制分析报告。 （9）供应商或产品生产厂家需具有标本室或留样室，具有有效成份含量检测、水分、重金属、农残、黄曲霉素等保障饮片质量的质检设施设备，至少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成分含量测定）、紫外分光光度计（吸光度检测）、气相色谱仪（农残含量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	--	---

		质谱 ICP-MS 或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重金属含量测定）等设备。（①提供标本室或留样室、质检设施的图片；②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期间的任意一次质检记录）。 （10）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中药饮片追溯体系并实际运行，确保追溯信息的真实、完整（供应商需提供本次采购清单中任意一个中药饮片的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追溯信息查询截图内容至少包含：饮片名称、生产批号、生产厂家、产地、成品追溯码、生产日期、成品包装规格以及质检报告单）。 （1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为保障中标供应商提供的饮片质量，采购单位有权赴中标人所投饮片生产厂家实地考察，中标供应商应积极协调解决。 （12）供应商产品送到采购单位且经验收合格入库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13）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配送的中药饮片道地药材品种比例$\geq 65\%$。（需提供承诺函并列明所投道地药材产品产地及道地药材的占比） （14）供应商需保证为采购人供应的饮片产品均为能合法流通的饮片产品，若供应商供应的饮片产品涉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产品的，需随货向采购人提供药品批准文号。 2、配送要求 ★（1）所有产品配送需实行专车专人定点配送，按规定送到采购单位指定的地点，并按存放要求堆放整齐。 （2）车辆配置要求：供应商需提供至少 2 辆车辆对产品进行配送（需提供有效的行驶证扫描件及车辆管理制度，非供应商自有车辆还需提供车辆租赁协议）。 （3）人员配置要求： 1) 针对本项目至少配备 4 名配送人员（不含售后服务人员）（签订合同时需提供人员身份证扫描件、有效的驾驶证扫描件（至少 2 名）及中
--	--	--

		标供应商与前述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备注：配送人员至少包含 2 名驾驶员。 2) 配送工作人员需提供三年内无犯罪、吸毒史的承诺书。(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4) 配送时间要求：供应商应配备足够数量的饮片，满足以下要求：按采购单位下达计划，提供饮片品种、规格和数量，需在 48 小时内运至交货地点，保证 1 周多次送货。 ★(5) 临时配送要求：如采购单位有临时配送要求，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在 2 小时内将产品送达至交货地点(需提供承诺函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3、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需在成都市内实现本地化服务，至少包括在成都市内设立中转库房、投入针对本项目的配送车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投标人需配备至少 2 名售后服务人员(需提供售后服务人员清单、身份证扫描件、联系方式、售后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的工作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4) 采购人在临床使用中发现药品不符合质量要求(含出现严重的临床不良反应时)，需要进行药品质量检验，应以书面形式把质量检验要求通知投标人。如果检验证明药品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且投标人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换、补充、并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用药，且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和损失；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投标人对其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果检验证明药品不存在质量问题，则检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5) 对配送的中药饮片类若发现有破损或其他不合格包装，投标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更换。
--	--	--

		★(6)投标人须提供中药煎煮和配送服务,提供本项目所涉及的储存、调剂、煎煮、包装设备、快递物流服务和调剂煎药人员,需提供调剂和煎药人员以满足采购人业务发展需要,同时供应商需要提供系统与采购人 HIS 系统端口接入及维护服务(HIS 系统是:重庆中联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是 ZLHD201312,版本号:10.35.140.0136 接口费总共预计 3 万元,最终接口费以实际发生为准)以实现处方医嘱等相关信息的对接,以上服务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 4、其他要求【注:此项不纳入”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中“技术要求”评审】 (1) 投标人针对本包件制定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电话管理及服务人员安排;②售后服务计划及响应时间保障;③售后服务保证措施(包含代煎代配服务、药品退换货方案、滞销药品处理);④售后服务质量保障;⑤售后服务走访制度(包含医院在库药品质量巡查,代煎代配患者服务质量走访调查)。 (2) 投标人针对本包件制定配送管理方案,方案内容包括:①采购流程;②出入库管理制度;③配送流程(包含饮片配送及代煎配送的流程);④配送人员的分工职责;⑤沟通机制(包含饮片配送及代煎配送的沟通机制)。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包件制定的代煎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方案内容包括:①煎药准备方案;②煎药受理;③煎制实施方案;④煎药设备及人员配置;⑤代煎服务监督与反馈。 (4) 投标人针对本包件制定应急风险预案,方案内容包括:①运输中的突发应急措施(包含:对运输途中突发状况的描述及对发生突发状况的处理方案);②因问题产品引发的医疗事故应急措施(包含:因问题产品引发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及保障措施);③临时配送的应急措施(如何保证采购人临时配送要求的应急方案,方案中至少包含能保证本包件临时配送要求的配送网点的地点及产品库存的数量等);④其他应急措施(投标人提出其他应急措施)。
--	--	---

			(5) 投标人除了供应散装中药饮片外还需供应以下精制（小包装）中药饮片：即蛤蚧（大）、夏天无粉、炙红芪、红芪、山楂叶、灵芝孢子（破壁）、百药煎、冬凌草、黄蜀葵花、灯盏细辛、红曲、阿胶珠、四季青、美洲大蠊、松花粉、通关藤、槭藤子、红豆杉、沙棘、赶黄草、夏天无，并制定质量保障方案，方案内容包括：①药材来源保障；②生产及炮制工艺（提供智能化加工、生产工艺流程图等资料）；③检验检测保障；④产品仓储保障（包含仓库面积、仓库分区、应急仓库设置）；⑤剂量准确性保障；⑥投标人内部质量管理体系。 ★（6）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至少配置多功能煎药机 16 台及中药液体包装机 4 台。提供设备图片和购置发票（或租赁合同），未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7）投标人能够对代煎全过程实施质量信息追溯，患者能实现全过程信息共享。
--	--	--	--

3.3. 服务要求

3.3.1. 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其他要求	（1）价格调整：中标后在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市场价格波动，中标价格不得调整。 （2）投标人响应的报价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完成其响应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单价是固定不变的。 （3）本章中“采购清单”所载明数量为一年（365 日历天）暂估量，提供的产品数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配送，按照实际配

			送量据实结算，总价不能超过合同总价（即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4）合同期内因合同金额履约完成或合同履约期满，签订的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就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一并终止。
2	★	报价要求（本条报价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进行应答，投标人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投标人的报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不得小于等于 0（表示免费提供）或大于 100%，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本包件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如果出现多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	付款进度安排（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3.3.2. 商务要求中的付款进度安排不适用本采购包，供应商应答“付款进度安排”时，可仅应答本条要求即可，对于 3.3.2 商务要求中“付款进度安排”要求的应答不作强制要求】：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采购包 2: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	------	--------	--------

1	★	其他要求	(1) 价格调整：中标后在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市场价格波动，中标价格不得调整。 (2) 投标人响应的报价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完成其响应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单价是固定不变的。 (3) 本章中“采购清单”所载明数量为一年（365 日历天）暂估量，提供的产品数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配送，按照实际配送量据实结算，总价不能超过合同总价（即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4) 合同期内因合同金额履约完成或合同履约期满，签订的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就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一并终止。
2	★	报价要求（本条报价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进行应答，投标人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投标人的报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不得小于等于 0（表示免费提供）或大于 100%，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本包件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如果出现多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	付款进度安排（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3.3.2. 商务要求中的付款进度安排不适用本采购包，供应商应答“付款进度安排”时，可仅应答本条要求即可，对于 3.3.2 商务要求中“付款进度安排”要求的应答不作强制要求】：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

			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	--	--	--

采购包 3: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其他要求	(1) 价格调整：中标后在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市场价格波动，中标价格不得调整。 (2) 投标人响应的报价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完成其响应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单价是固定不变的。 (3) 本章中“采购清单”所载明数量为一年（365 日历天）暂估量，提供的产品数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配送，按照实际配送量据实结算，总价不能超过合同总价（即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4) 合同期内因合同金额履约完成或合同履约期满，签订的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就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一并终止。
2	★	报价要求（本条报价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进行应答，投标人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投标人的报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不得小于等于 0（表示免费提供）或大于 100%，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本包件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如果出现多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	付款进度安排 (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3.3.2. 商务要求中的付款进度安排不适用本采购包, 供应商应答“付款进度安排”时, 可仅应答本条要求即可, 对于 3.3.2 商务要求中“付款进度安排”要求的应答不作强制要求】: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 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 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 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	---	------------------	---

采购包 4: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其他要求	(1) 价格调整: 中标后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遇市场价格波动, 中标价格不得调整。 (2) 投标人响应的报价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应包括完成其响应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单价是固定不变的。 (3) 本章中“采购清单”所载明数量为一年(365 日历天)暂估量, 提供的产品数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配送, 按照实际配送量据实结算, 总价不能超过合同总价(即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4) 合同期内因合同金额履约完成或合同履约期满, 签订的合同自行终止, 双方就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一并终止。
2	★	报价要求(本条报价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进行应答, 投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 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 即: 实际结算单价=最

		标人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	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投标人的报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不得小于等于 0(表示免费提供)或大于 100%,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本包件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如果出现多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	付款进度安排 (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3.3.2. 商务要求中的付款进度安排不适用本采购包,供应商应答“付款进度安排”时,可仅应答本条要求即可,对于 3.3.2 商务要求中“付款进度安排”要求的应答不作强制要求】: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采购包 5: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其他要求	(1) 价格调整:中标后在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市场价格波动,中标价格不得调整。 (2) 投标人响应的报价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完成其响应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单价是固定不变的。 (3) 本章中“采购清单”所载明数量为一年(365 日历天)暂估量,提供的产品数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配送,按照实际配送量据实结算,总价不能超过合同总价(即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4) 合同期内因合同金额履约完成或合同履约期满, 签订的合同自行终止, 双方就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一并终止。
2	★	报价要求 (本条报价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进行应答, 投标人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 (以百分数表示,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报价,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 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 即: 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 (例如: 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 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 则实际结算单价为: 10 元/克×80%=8 元/克)。投标人的报价 (统一折扣百分比) 不得小于等于 0 (表示免费提供) 或大于 100%, 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包件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折扣百分比报价, 如果出现多个折扣百分比报价, 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	付款进度安排 (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 3.3.2. 商务要求中的付款进度安排不适用本采购包, 供应商应答“付款进度安排”时, 可仅应答本条要求即可, 对于 3.3.2 商务要求中“付款进度安排”要求的应答不作强制要求】: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 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 (注: 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 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 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采购包 6: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其他要求	(1) 价格调整: 中标后在合同执行期间, 如遇市场价格波动, 中标价格不得调整。

			(2) 投标人响应的报价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完成其响应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单价是固定不变的。 (3) 本章中“采购清单”所载明数量为一年（365 日历天）暂估量，提供的产品数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配送，按照实际配送量据实结算，总价不能超过合同总价（即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4) 合同期内因合同金额履约完成或合同履约期满，签订的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就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一并终止。
2	★	报价要求（本条报价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进行应答，投标人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配方颗粒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投标人的报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不得小于等于 0（表示免费提供）或大于 100%，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本包件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如果出现多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	付款进度安排（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3.3.2. 商务要求中的付款进度安排不适用本采购包，供应商应答“付款进度安排”时，可仅应答本条要求即可，对于 3.3.2 商务要求中“付款进度安排”要求的应答不作强制要求】：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采购包 7: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其他要求	(1) 价格调整：中标后在合同执行期间，如遇市场价格波动，中标价格不得调整。 (2) 投标人响应的报价是响应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完成其响应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单价是固定不变的。 (3) 本章中“采购清单”所载明数量为一年（365 日历天）暂估量，提供的产品数量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配送，按照实际配送量据实结算，总价不能超过合同总价（即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4) 合同期内因合同金额履约完成或合同履约期满，签订的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就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也一并终止。
2	★	报价要求（本条报价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进行应答，投标人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	本包件投标人在各项中药饮片最高单价限价的基础上进行统一折扣百分比（以百分数表示，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其他方式的报价，在实际结算时采购人将按中标人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进行结算，即：实际结算单价=最高单价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例如：中标人在报价时所报的统一折扣百分比为 80%，最高单价限价为 10 元/克，则实际结算单价为：10 元/克×80%=8 元/克）。投标人的报价（统一折扣百分比）不得小于等于 0（表示免费提供）或大于 100%，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本包件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如果出现多个折扣百分比报价，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	★	付款进度安排（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3.3.2. 商务要求中的付款进度安排不适用本采购包，供应商应答“付款进度安排”时，可仅应答本条要求即可，对于 3.3.2 商务要求中“付款进度安排”要求的应答不作强制要求】：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	--	--	--

3.3.2. 商务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一次，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式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以此为准，招标文件第二章 2.6.6. 履约验收方案中内容若与此处要求有冲突的，以此处要求为准】：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期/分段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①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成立验收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若整改3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6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1）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应答情况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涉及标的中标价百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并须在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的15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如未在整改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视作

		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采购，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涉及中标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赔偿金。 （2）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3）中标人保证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均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4）如因货物质量瑕疵或质量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采购人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其自身投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解除合同，同时按照下述第（6）条款执行。 （6）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主张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	--	---

			(7)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履约, 若因采购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拨付或其他影响本项目实施的因素导致项目合同终止的情形, 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 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 若双方发生争议, 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 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2: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费用, 每月据实结算一次,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 据实情况说明为每月据实结算一次, 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 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 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以此为准，招标文件第二章 2.6.6. 履约验收方案中内容若与此处要求有冲突的，以此处要求为准】：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期/分段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①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成立验收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出具验收报告。

			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6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1)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应答情况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涉及标的中标价百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并须在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的 15 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如未在整改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采购，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涉及中标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赔偿金。 (2) 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3) 中标人保证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均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4) 如因货物质量瑕疵或质量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采购人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其自身投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解除合同,同时按照下述第(6)条款执行。 (6) 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主张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7)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履约,若因采购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拨付或其他影响本项目实施的因素导致项目合同终止的情形,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3:

序号	符号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	----	--------	--------

	标识		
1	★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一次，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以此为准，招标文件第二章 2.6.6. 履约验收方案中内容若与此处要求有冲突的，以此处要求为准】：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期/分段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①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成立验收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若整改3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6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1）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应答情况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涉及标的中标价百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并须在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的15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如未在整改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采购，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涉及中标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赔偿金。 （2）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3) 中标人保证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均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4) 如因货物质量瑕疵或质量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采购人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其自身投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解除合同，同时按照下述第（6）条款执行。 (6) 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主张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7)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履约，若因采购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拨付或其他影响本项目实施的因素导致项目合同终止的情形，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维护其合法权益。
--	--	---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	---------	--

采购包 4: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一次，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以此为准，招标文件第二章 2.6.6.履约验收方案中内容若与此处要求有冲突的，以此处要求为准】：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期/分段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①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成立验收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若整改3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6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1）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应答情况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涉及标的中标价百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并须在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的15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如未在整改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采购，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涉及中标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赔偿金。

		(2) 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3) 中标人保证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均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4) 如因货物质量瑕疵或质量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采购人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其自身投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解除合同，同时按照下述第（6）条款执行。 (6) 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主张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7)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履约，若因采购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拨付或其他影响本项目实施的因素导致项目合
--	--	---

			同终止的情形，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解决争议的方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5: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一次，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以此为准，招标文件第二章 2.6.6. 履约验收方案中内容若与此处要求有冲突的，以此处要求为准】：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期/分段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①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成立验收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若整改3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	---	--

6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1）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应答情况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涉及标的中标价百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并须在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的 15 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如未在整改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采购，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涉及中标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赔偿金。 （2）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3）中标人保证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均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4）如因货物质量瑕疵或质量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采购人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 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其自身投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解除合同，同时按照下述第(6)条款执行。 (6) 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主张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7)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履约，若因采购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拨付或其他影响本项目实施的因素导致项目合同终止的情形，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 6: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一次，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以此为准，招标文件第二章 2.6.6. 履约验收方案中内容若与此处要求有冲突的，以此处要求为准】：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期/分段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①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成立验收小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若整改3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6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1)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应答情况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涉及标的中标价百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并须在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的15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如未在整改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采购,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涉及中标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赔偿金。 (2) 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30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3) 中标人保证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均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

		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4）如因货物质量瑕疵或质量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采购人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其自身投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解除合同，同时按照下述第（6）条款执行。 （6）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主张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7）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履约，若因采购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拨付或其他影响本项目实施的因素导致项目合同终止的情形，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解决争议的方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

			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	--	--	--

采购包 7: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中医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付款进度安排	1、合同费用，每月据实结算一次，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每月据实结算一次，结算金额以各类货物实际响应单价×实际配送数量据实结算）（注：实际响应单价=单价最高限价*统一折扣百分比），按送货清单及采购人入库统计，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完整、真实、合法的发票及相关凭证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最终结算总金额不超过本包件最高限价总金额。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办法	【因系统固化原因，本项目“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以此为准，招标文件第二章 2.6.6. 履约验收方案中内容若与此处要求有冲突的，以此处要求为准】：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分期/分段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投标人每批次交货时提供送货清单，由采购人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技术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服务要求、其他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 ①由采购人组织, 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本项目采购合同约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成都市市级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成财规〔2026〕1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投标内容相符,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货物交付。货物交付完成后由采购人负责, 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自行组织验收; 成立验收小组,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验收方案, 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则责令整改, 若整改 3 次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不予支付相关费用, 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6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无。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违约责任: (1) 中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指标应答情况的,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涉及标的中标价百分之五的违约赔偿金, 并须在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的 15 日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如未在整改期限内更换合格货物, 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另行采购, 并要求中标人承担涉及中标价百分之三十的违约赔偿金。 (2) 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 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 应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 逾期交货超过 30 天,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

		同，中标人则应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款额向采购人支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3）中标人保证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均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本项目所投包件中标总价的百分之三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如有已交付的货物，中标人自行取回其货物，所涉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不得对采购人原有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害，否则照价赔偿。 （4）如因货物质量瑕疵或质量缺陷导致采购人无法正常使用或影响使用效果，由此与患者发生纠纷而导致采购人赔偿，中标人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5）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及其自身投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解除合同，同时按照下述第（6）条款执行。 （6）中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主张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鉴定费、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实现债权的全部费用。 （7）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履约，若因采购政策调整、财政资金拨付或其他影响本项目实施的因素导致项目合同终止的情形，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解决争议的方法：
--	--	---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 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 1、★（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标的名称、数量、计量单位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属于无效响应。
- 2、★（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非特定美国企业生产产品：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规定，供应商不得提供该通知中所列 46 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3、★（本说明无需投标人单独响应，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说明：因系统固化原因无法修改，第三章 3.1 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不适用本项目。

采购包 2:

- 1、★（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标的名称、数量、计量单位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属于无效响应。

2、★（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非特定美国企业生产产品：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规定，供应商不得提供该通知中所列46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3、★（本说明无需投标人单独响应，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说明：因系统固化原因无法修改，第三章3.1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不适用本项目。

采购包3：

1、★（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标的名称、数量、计量单位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属于无效响应。

2、★（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非特定美国企业生产产品：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规定，供应商不得提供该通知中所列46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3、★（本说明无需投标人单独响应，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说明：因系统固化原因无法修改，第三章3.1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不适用本项目。

采购包4：

1、★（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标的名称、数量、计量单位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属于无效响应。

2、★（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非特定美国企业生产产品：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规定，供应商不得提供该通知中所列46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3、★（本说明无需投标人单独响应，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说明：因系统固化原因无法修改，第三章 3.1 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不适用本项目。

采购包 5:

1、★（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标的名称、数量、计量单位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属于无效响应。

2、★（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非特定美国企业生产产品：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规定，供应商不得提供该通知中所列 46 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3、★（本说明无需投标人单独响应，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说明：因系统固化原因无法修改，第三章 3.1 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不适用本项目。

采购包 6:

1、★（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标的名称、数量、计量单位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属于无效响应。

2、★（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非特定美国企业生产产品：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规定，供应商不得提供该通知中所列 46 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3、★（本说明无需投标人单独响应，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说明：因系统固化原因无法修改，第三章 3.1 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不适用本项目。

采购包 7:

- 1、★（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标的名称、数量、计量单位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不一致，且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属于无效响应。
- 2、★（本条要求无需供应商单独在《服务要求应答表》中进行应答，供应商按本条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非特定美国企业生产产品：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规定，供应商不得提供该通知中所列 46 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否则投标（响应）无效。
- 3、★（本说明无需投标人单独响应，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即可）说明：因系统固化原因无法修改，第三章 3.1 采购内容-报价要求中“★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不适用本项目。

第四章资格审查

开标完成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 1: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關资格证明材料.docx,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 2: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關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投标（响应）函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 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 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 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 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 项目管理、监理、检测 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 3:

序 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 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 关资格证明材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料.docx,投标文件 封面,投标（响 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 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 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 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	--	--	---------

采购包 4: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料.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 5: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關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投标（响应）函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采购包 6:

序号	一般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 关资格证明材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料.docx,投标文件 封面,投标（响 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 度。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 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 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 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 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行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 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 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 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投标人需在使用投标（响应）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时，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	--	--	---------

4.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 1: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非中小企业参与的将视为无效响应〔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 2: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非中小企业参与的将视为无效响应〔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	

		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采购包 3: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非中小企业参与的将视为无效响应（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 4: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非中小企业参与的将视为	

		无效响应（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采购包 5: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本采购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非中小企业参与的将视为无效响应（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采购包 6: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 7:

序号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4.3. 特定资格审查

采购包 1: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 格式文本
1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	--	--	--

采购包 2: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 格式文本
1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	

	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须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川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	---	--	--

采购包 3: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 格式文本
1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	

	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	--	---	--

采购包 4: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 格式文本
1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	

	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含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	---	---	--

采购包 5:

序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 格式文本
1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药品生产许可证》或 《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 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 药饮片）。（提供证书扫 描件）		
--	--	--	--

采购包 6:

序 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 格式文本
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并同时具有中药饮片和颗粒剂生产范围。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并同时具有中药饮片和颗粒剂生产范围。	

采购包 7:

序 号	特定资格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 格式文本
1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	若投标人为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若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的，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	

	的《药品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电子证书（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饮片，投标人为非毒性饮片制造商的，其经营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医疗用毒性药品），同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具有有效的《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药品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其中：本采购包采购产品中“生天南星、生川乌、生草乌”属于毒性饮片，所投毒性饮片制造商生产范围需包含中药饮片、毒性饮片（或毒性中药饮片））。（提供证书扫描件）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制度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标。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交易系统传递，需要投标人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应按规定加盖电子印章。评标委员会成员在签署评标报告时，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可以线下签署后，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违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 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财政部有特殊规定的，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执行。评审专家由代理机构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平台的评审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登录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评审专家请假、回避等情况时，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投标人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五)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六) 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七)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八)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程序

5.3.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5.3.2. 停止评标的情形

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交易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将停止评标的情形和具体原因通过交易系统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人、代理机构认

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3.3.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要求，对符合资格要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反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 1：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进行确认，评审委员会通过开启记录表进行查看。	投标（响应）函
2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序号1中的“具体标准和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不适用本项目，以此处内容为准：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单独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承诺函。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3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对相关情形进行认定。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报价明细表, 投标（响应）函,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采购包 2: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进	投标（响应）函

		行确认,评审委员会通过开启记录表进行查看。	
2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序号1中的“具体标准和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 不适用本项目,以此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单独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承诺函。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3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对相关情形进行认定。	报价一览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报价明细表,投标(响应)函,投标产品

			技术参数响应 表.docx
--	--	--	------------------

采购包 3: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 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进行确认，评审委员会通过开启记录表进行查看。	投标（响应）函
2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序号1中的“具体标准和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不适用本项目，以此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单独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承诺函。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	

		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3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对相关情形进行认定。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报价明细表, 投标（响应）函,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采购包 4: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进行确认，评审委员会通过开启记录表进行查看。	投标（响应）函
2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 序号 1 中的“具体标准和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	

		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不适用本项目，以此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单独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承诺函。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3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对相关情形进行认定。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报价明细表, 投标（响应）函,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采购包 5: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	投标（响应）函

		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进行确认，评审委员会通过开启记录表进行查看。	
2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序号1中的“具体标准和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不适用本项目，以此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单独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承诺函。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3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对相关情形进行认定。	报价一览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

			料.docx,服务要求 应答表.docx,报价 明细表,投标（响 应）函,投标产品 技术参数响应 表.docx
--	--	--	--

采购包 6:

序 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 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 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进行确认,评审委员会通过开启记录表进行查看。	投标（响应）函
2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 实质性要求。（以此为 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序号1中的“具体标准和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 不适用本项目,以此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单独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上传承诺函。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3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对相关情形进行认定。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报价明细表, 投标（响应）函,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采购包 7: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	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进行确认，评审委员会通过开启记录表进行查看。	投标（响应）函

2	需要投标人进行承诺的实质性要求。（以此为准）	因一体化系统固化,序号1中的“具体标准和要求：无需投标人单独提供材料进行响应，只需投标人承诺严格遵守并执行的相关实质性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不适用本项目，以此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单独提供承诺函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承诺函。编制、提交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由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进行确认，评标委员会通过开标记录表进行查看。	
3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的实质性要求	需要投标人提供材料进行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4	不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情形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响应，评标委员会对相关情形进行认定。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报价明细表, 投标（响应）函,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投标文件满足以上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标报告中载明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具体原因。

5.3.4 解释、澄清、说明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要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书面解释。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书面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经交易系统加盖电子印章确认提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四、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或者确认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5.3.5.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3.6. 评标委员会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5.3.7. 代理机构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一、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自主决定是否采纳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二、评标委员会采纳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通过交易系统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评标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评标委员会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三、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5.3.8.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 1：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2：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3：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4：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5：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6：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 7：确定 3 名中标候选人。

一、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人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

投标报价且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响应的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按认定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累计计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在排名并列的中标候选人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

如本项目的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的，在按投标人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环节前，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任意一个核心产品是相同品牌时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人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且提供的经评审认定有效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响应的产品同时具有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按认定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累计计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在排名并列的中标候选人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

如本项目的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的，在对投标报价进行评标前，对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参加评标（任意一个核心产品是相同品牌时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人）；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名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5.3.9. 出具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署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3.10.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4. 评标方法、细则及标准

5.4.1. 评分办法

（一）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 、 $F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 、 $A2$ 、……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1 + A2 + \dots + A_n = 1$ ）。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说明：

1.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二）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4.2. 评标细则及标准

采购包 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 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详细评审	技术要求	供应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条款（未标注“★”的条款）的得 36 分，每有一条技术要求条款不满足或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按下列公式计算扣分： 技术要求条款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技术要求条款的数量÷技术要求条款的总数量×36 分）。 注： ①以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一级序号数字（如“1.”“2.”“3.”……）为一条（标题除外）；数字序号下有多级数字序号的，以最小级数字序号为一条。 ②针对技术要求条款的技术响应，如果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对技	36.0000	客观	

		术要求条款有技术支撑材料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要求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③“★”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参与本项评分。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配送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10 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 扣完为止; 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 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 包括: 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3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 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6 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 扣完为止; 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 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6.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包括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完整提供上述 2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 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4 分, 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 扣完为止; 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 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4.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履约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具有的以往类似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 1 个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统一折扣百分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报价）×30%×100。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采购包 2: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详细评审	技术要求	供应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条款（未标注“★”的条款）的得 36 分，每有一条技术要求条款不满足或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按下列公式计算扣分： 技术要求条款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技术要求条款的数量÷技术要求条款的总数量×36 分）。 注：	36.0000	客观	

		①以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一级序号数字（如“1.”“2.”“3.”……）为一条（标题除外）；数字序号下有多级数字序号的，以最小级数字序号为一条。 ②针对技术要求条款的技术响应，如果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对技术要求条款有技术支撑材料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要求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③“★”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参与本项评分。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配送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3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6.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完整提供上述 2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	4.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履约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具有的以往类似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1个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4分。 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统一折扣百分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30%×100。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采购包 3: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详细评审	技术要求	供应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条款(未标注“★”的条款)的得36分,每有一条技术要求条款不满足或未	36.0000	客观	

		响应或负偏离的按下列公式计算扣分： 技术要求条款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技术要求条款的数量÷技术要求条款的总数量×36分）。 注： ①以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一级序号数字（如“1.”“2.”“3.”……）为一条（标题除外）；数字序号下有多级数字序号的，以最小级数字序号为一条。 ②针对技术要求条款的技术响应，如果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对技术要求条款有技术支撑材料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要求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③“★”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参与本项评分。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完整提供上述5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10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配送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3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6.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完整提供上述2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4.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履约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具有的以往类似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1个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4分。 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统一折扣百分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30%×100。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采购包4: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详细评审	技术要求	供应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条款（未标注“★”的条款）的得36分，每有一条技术要求条款不满足或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按下列公式计算扣分： 技术要求条款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技术要求条款的数量÷技术要求条款的总数量×36分）。 注： ①以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一级序号数字（如“1.”“2.”“3.”……）为一条（标题除外）；数字序号下有多级数字序号的，以最小级数字序号为一条。 ②针对技术要求条款的技术响应，如果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对技术要求条款有技术支撑材料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要求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③“★”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参与本项评分。	36.0000	客观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配送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1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3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	6.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完整提供上述2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4.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履约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具有的以往类似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1个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4分。 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统一折扣百分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报价）× 30%×100。			
--	--	---------------------------------	--	--	--

采购包 5: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详细评审	技术要求	供应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条款（未标注“★”的条款）的得 36 分，每有一条技术要求条款不满足或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按下列公式计算扣分： 技术要求条款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技术要求条款的数量÷技术要求条款的总数量×36 分）。 注： ①以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一级序号数字（如“1.”“2.”“3.”……）为一条（标题除外）；数字序号下有多级数字序号的，以最小级数字序号为一条。 ②针对技术要求条款的技术响应，如果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对技术要求条款有技术支撑材料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要求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36.0000	客观	

		③“★”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参与本项评分。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质量保障管理制度；②药材来源保障；③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④药品质量检测方案；⑤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完整提供上述5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配送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供应商的仓储条件；②出入库管理方案；③配送流程；④产品配送规范制度；⑤配送服务团队管理；完整提供上述5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1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针对采购人紧急需求的临时配送应急措施。②配送过程中的突发应急措施。③缺货应急管理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3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6.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①近效期、过期及缺陷产品退换方案。②售后服务保障措施和计划。完整提供上述 2 项内容且无缺陷（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得 4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扣完为止；单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单项内容分扣完为止。	4.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履约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具有的以往类似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 1 个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

		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统一折扣百分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报价）× 30%×100。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采购包 6: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详细评审	技术要求	供应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条款（未标注“★”的条款）的得 36 分，每有一条技术要求条款不满足或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按下列公式计算扣分： 技术要求条款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技术要求条款的数量÷技术要求条款的总数量×36 分）。 注： ①以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一级序号数字（如“1.”“2.”“3.”……）为一条（标题除外）；	36.0000	客观	

		数字序号下有多级数字序号的，以最小级数字序号为一条。 ②针对技术要求条款的技术响应，如果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对技术要求条款有技术支撑材料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要求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③“★”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参与本项评分。			
	配送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配送方案【具体包括①采购流程方案；②出入库管理制度；③配送流程；④配送拟投入的配送车辆安排；⑤与采购人的沟通响应方案】的，每具有一项 2 分，最多得 10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质量保障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质量保障方案【具体包括①产品来源和生产工艺、保障临床的安全性；②产品质量定期检查制度、定期质量检查人员经验；③产品调剂过程中的安全保障措施及退换产品方案；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④产品使用过程中可能涉及到因产品质量引起的纠纷解决措施；⑤因效期、霉变、虫蛀等原因导致的产品质量问题解决措施】的，每具有一项 2 分，最多得 10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2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应急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应急方案【具体包括①运输途中的突发状况处理措施；②协助采购人因产品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③临时配送的应急响应预案；④应急人员储备。】的，每具有一项 1.5 分，最多得 6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0.75 分，每项最多扣 1.5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人员管理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人员管理方案【具体包括①配送人员管理制度；②配送组织架构；③配送人员职责分工；④配送人员考核办法】的，每具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4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0.5 分，每项最多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4.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履约能力	根据供应商所具有的以往类似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 1 个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4 分。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统一折扣百分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报价) × 30% × 100。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采购包 7: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 70.00 分 报价得分 3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评标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详细评审	技术要求	供应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技术要求条款（未标注“★”的条款）的得 36 分，每有一条技术要求条款不满足或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按下列公式计算扣分： 技术要求条款响应得分=（供应商满足技术要求条款的数量÷技术要求条款的总数量×36 分）。 注： ①以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一级序号数字（如“1. ”“2. ”“3. ”……）为一条（标题除外）；数字序号下有多级数字序号的，以最小级数字序号为一条。 ②针对技术要求条款的技术响应，如果第三章“3.2. 技术要求”中对技术要求条款有技术支撑材料要求，应按要求提供，否则对应技术要求条款将视为不满足。 ③“★”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参与本项评分。	36.0000	客观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售后服务电话管理及服务人员安排；②售后服务计划及响应时间保障；③售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后服务保证措施（包含代煎代配服务、药品退换货方案、滞销药品处理）；④售后服务质量保障；⑤售后服务走访制度（包含医院在库药品质量巡查，代煎代配患者服务质量走访调查）。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的得 5 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1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配送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管理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采购流程；②出入库管理制度；③配送流程（包含饮片配送及代煎配送的流程）；④配送人员的分工职责；⑤沟通机制（包含饮片配送及代煎配送的沟通机制）。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的得 10 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2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代煎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代煎实施方案进行评审，该内容应包含：①煎药准	5.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备方案；②煎药受理；③煎制实施方案；④煎药设备及人员配置；⑤代煎服务监督与反馈。完整提供上述 5 项内容的得 5 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1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应急风 险预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风险预案进行评审，该内容应包含：①运输中的突发应急措施（包含：对运输途中突发状况的描述及对发生突发状况的处理方案）；②因问题产品引发的医疗事故应急措施（包含：因问题产品引发的医疗事故的处理方案及保障措施）；③临时配送的应急措施（如何保证采购人临时配送要求的应急方案，方案中至少包含能保证本包件临时配送要求的配送网点的地点及产品库存的数量等）；④其他应急措施（投标人提出其他应急措施）。完整提供上述 4 项内容的得 4 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1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	4.0000	主观	服务方 案.docx

		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审，该内容应包含：①药材来源保障；②生产及炮制工艺（提供智能化加工、生产工艺流程图等资料）；③检验检测保障；④产品仓储保障（包含仓库面积、仓库分区、应急仓库设置）；⑤剂量准确性保障；⑥投标人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完整提供上述 6 项内容的得 6 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 1 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服务方案.docx
	履约业绩	根据供应商所具有的以往类似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 1 个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4 分。注：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扫描件。	4.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价格分	价格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即统一折扣百分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	30.0000	客观	报价明细表 报价表

		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报价）×30%×100。			
--	--	-------------------------------	--	--	--

价格扣除

采购包 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C1”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落实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	--	---------------	--	---------------	--

采购包 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C1”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落实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	--	--	--	---------------	--

采购包 3: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C1”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落实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	--	--	--	---------------	--

采购包 4: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C1”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汽和热水、 水，食品、饮 料和烟草原 料，无形资产		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 产品。	
--	--	------------------------------------	--	---------------------	--

采购包 5:

序 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 例% (以 “C1” 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 件格式文件
1	落实本国产品 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	--	---------------	--	--------------------------	--

采购包 6: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C1”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0.00%	价格扣除计算公式：评审价=响应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注：价格扣除比例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报价明细表,报价表,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落实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中含有多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	--	--	--	---	--

采购包 7: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以“C1”表示)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0.00%	价格扣除计算公式：评审价=响应报价×（1-10%）；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注：价格扣除比例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报价明细表,报价表,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要求。	
2	落实本国产品政策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优先采购产品评审细则

采购包 1: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 2: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 3: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 4: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 5: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 6: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采购包 7:

序号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文件格式文本
无			

5.5.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如本项目采购包涉及核心产品，经符合性审查，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 3 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5.6. 定标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一、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三、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5.7. 评标委员会义务

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人、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交易系统向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8. 评标委员会成员工作纪律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关于评标委员会成员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代理机构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 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 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 3: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 4: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 5: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 6: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采购包 7: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一览表

详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docx

第七章拟签订合同文本

本项目采购包 1、采购包 2、采购包 3、采购包 4、采购包 5
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第 X 包）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

使用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信息

1.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1.2.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1.3.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1.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_____

1.5. 政府采购方式：_____

1.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1.6.1.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否

1.6.2.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1.6.3.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否

1.6.4.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1.6.5.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否

1.7.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否

本项目外商投资企业类型为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1.8. 项目内容：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价	数量	金额	计量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信息类产品：

序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 CPU 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涉及采购新能源汽车：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数量	金额

合同分包：

序号	分包方式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 造商名称	分包供应商/制 造商类型

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序号	采购品目 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金额	国别

--	--	--	--	--	--	--	--

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序号	采 购 品 目 名 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序号	采 购 品 目 名 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序号	采 购 品 目 名 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涉及绿色产品：

序号	采 购 品 目 名 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二、货物要求

2.1. 质量要求

2.1.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1.2. 乙方所提供的所有货物、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目录》范围内货物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货物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

2.1.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2.1.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2.2. 包装方式及运输方式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2.3.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2.3.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保修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采购文件规定的保修期或者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保修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3.2. 在保修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3.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 XX 日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2.3.4. 在保修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8.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3.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2.4. 其他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

三、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付款进度安排

3.1.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

其他情况说明：

3.2. 支付方式

一次性支付分期付款

3.3. 付款进度安排

期次	支 付 金 额 (元)	计划 支 付 日 期	收款人	支付说明	是否预付款

四、合同履行

4.1. 交货时间：_____，履约时间：-

4.2. 交货地点：_____

4.3.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4.4.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五、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5.1. 详见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

5.2.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否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验收。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甲方未在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6.2. 根据本合同规定，满足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1. 乙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7.2. 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7.3.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八、违约责任

8.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修理、重作、更换的具体要求为：XX。

8.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8.2.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

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8.2.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的计算方法为：XX。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8.2.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计算方法为：XX。

8.3. 违法分包、转包的违约责任

乙方将项目转包、违法分包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如下违约责任：XX。

九、争议解决方法

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9.2.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 XX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 XX 人民法院起诉。

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十、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 (3) 投标（响应）文件
- (4) 采购文件
- (5)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6)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十一、其他条款

11.1. 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

履约保证金收取方式：

收款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退还方式：

退还时间：

不予退还情形：

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支付比例：XX。

11.2.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2.1.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1.2.2.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XX 天内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1.3. 权利瑕疵担保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4. 知识产权保护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5. 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11.6. 售后服务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 XX 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因 XX 原因，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1.7.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甲乙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甲乙双方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1.7.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1.7.2. 合同的中止

11.7.2.1. 合同签订后，因询问、质疑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甲方应当中止履行合同，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11.7.2.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1.7.2.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1.7.2.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1.7.3. 合同的终止

11.7.3.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11.7.3.2. 任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1.7.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1.8. 合同分包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1.9. 法律适用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1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签订的补充合同，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 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持有 XX 份，乙方持有 XX 份，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章)	
住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